



**中国建设银行(亞洲)**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Asia)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經審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目錄

			頁
引言			1
模版	KM1	主要審慎比率	2
模版	KM2(A)	主要指標 - 本集團的 LAC 規定(在 LAC 綜合集團層面)	3
模版	KM2(B)	主要指標 - 非香港處置實體的總吸收虧損能力規定(在處置集團層面)	4
模版	OVA	風險管理概覽	5
模版	OV1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7
模版	LI1	會計與監管綜合範疇之間的差異及財務報表類別與監管風險類別的對照	9
模版	LI2	監管風險金額與財務報表中賬面值之間的主要差異來源	11
模版	LIA	會計與監管風險承擔數額之間的差額的解釋	12
模版	PV1	審慎估值調整	14
模版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15
模版	CC2	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	21
模版	CCA(A)	監管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債務票據的主要特點	23
模版	TLAC1(A)	重要附屬公司的 LAC 組成 ( 在 LAC 綜合集團層面 )	27
模版	TLAC2	重要附屬公司—法律實體層面的債權人位階	29
模版	CCyB1	用於逆週期緩衝資本的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佈	30
模版	LR1	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31
模版	LR2	槓桿比率	32
模版	LIQA	流動性風險管理	34
模版	LIQ1	流動性覆蓋比率—第 1 類機構	38
模版	LIQ2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第 1 類機構	40
模版	CRA	信用風險的一般資料	44
模版	CR1	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46
模版	CR2	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46
模版	CRB	關於風險承擔的信貸質素的額外披露	47
模版	CRC	關於風險承擔的信貸質素的額外披露	49
模版	CR3	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50
模版	CRD	在 STC 計算法下使用 ECAI 評級的描述披露	50
模版	CR4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	51
模版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53
模版	CCRA	關於對手方信用風險 ( 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產生者 ) 的描述披露	62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目錄

			頁
模版	CCR1	按計算法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分析	63
模版	CCR3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STC 計算法	64
模版	CCR5	作為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的抵押品組成	65
模版	CCR6	信用相關衍生工具合約	65
模版	CCR8	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	66
模版	CVAA	關於CVA風險的描述披露	67
模版	CVA1	在簡化基本CVA計算法下的CVA風險	67
模版	SEC1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68
模版	SEC2	交易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68
模版	SEC3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及相關資本規定 - 當認可機構作為發起人	68
模版	SEC4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及相關資本規定 - 當認可機構作為投資者	68
模版	MRA	關於市場風險的描述披露	69
模版	MR1	在STM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69
模版	IRRBBA	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70
模版	IRRB B1	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的量化資料	71
模版	REMA	薪酬制度政策	72
模版	REM1	在財政年度內給予的薪酬	75
模版	REM2	特別付款	75
模版	REM3	遞延薪酬	76
模版	ORA	業務操作風險框架的一般資料	78
模版	OR1	過往虧損	79
模版	OR2	業務指標及業務指標組成部分的細目分類	80
模版	OR3	業務操作風險最低資本規定	80
模版	ENC	資產產權負擔	81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目錄

	頁
或有負債和承擔	82
國際債權	83
按地區分類之客戶貸款	84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85
內地活動的風險承擔	87
貨幣集中情況	88
詞彙	89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 引言

本檔所含資訊適用於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行”)及其子公司(下稱“本集團”)，並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下稱“披露規則”)、《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銀行界)規則》第6部(「《LAC規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下稱“金管局”)發出的披露範本編制。

此等銀行披露受本集團已獲董事會批准的披露政策約束。披露政策規定了發布檔的治理、控制和保證要求。雖然監管披露聲明無需進行外部審計，但該檔已根據本集團的披露政策及其財務報告和治理流程進行獨立審閱。

除另有說明外，本文件中的數字以千港元列示。

## 編製基礎

除另有說明外，本監管披露聲明中包含的財務資訊是在合併的基礎上編制的。監管目的的合併基礎與會計目的不同。有關因監管目的而未被包含在合併中的子公司的資訊，請參見本檔的“綜合基礎”部分。此銀行業披露報表包括於《銀行業(披露)規則》及《LAC規則》項下所規定的資料。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及《LAC規則》，除非標準披露模版另有指明，否則毋須披露比較資料。

資本充足率按照金管局發出的《銀行業(資本)規則》(下稱“資本規則”)編製。在計算風險加權資產方面，本集團分別採用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及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本集團採用對手方信用風險標準計算法(「SA-CCR」)計算其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在計算CVA風險資本要求方面，本集團採用簡化基本CVA計算法。至於營運風險資本要求，則採用標準計算法計算。

## 綜合基礎

符合監管規定的綜合基礎，與用於財務會計的綜合基礎並不相同。金管局根據《資本規則》第3C(1)條發出通知列明需包括在監管規定予以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

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比率，是按包括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建行香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建行地產集團」)及建行亞洲保險經紀有限公司在內的綜合基礎計算。

用作編制會計用途及監管用途之綜合基礎最大差異是前者包括本行及其所有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而後者並不包括經營非銀行業務之建行證券有限公司(「建行證券」)、建行(代理人)有限公司(「建行代理人」)及建行亞洲信託有限公司(「建行信託」)。按《資本規則》第3部分所述之門檻規定計算，本行於建行證券、建行代理人和建行信託的權益包含於本集團的風險加權資產總額內。

於2025年12月31日附屬公司包括在財務會計的綜合基礎而不包括在監管用途綜合基礎的詳情如下：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資產總額	權益總額
建行證券有限公司	證券經紀業務	799,714	505,352
建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託管及代名服務	10,203	9,578
建行亞洲信託有限公司	信託及託管人業務	165,046	114,243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KM1: 主要審慎比率**

以下圖表提供本銀行的主要審慎比率，並根據金管局頒佈的《銀行業(資本)規則》和《銀行業(流動性)規則》計算。

		(a)	(b)	(c)	(d)	(e)
港幣千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b>監管資本(數額)</b>						
1及1a	普通股權一級(CET1)	81,005,604	80,456,347	78,907,295	76,780,924	74,372,991
2及2a	一級	104,330,710	103,781,453	102,232,401	100,106,030	97,698,097
3及3a	總資本	107,529,676	106,248,199	104,818,982	102,794,465	100,287,173
<b>風險加權數額(數額)</b>						
4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374,984,742	374,152,837	379,975,001	390,520,483	398,504,768
4a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下限前)	374,984,742	374,152,837	379,975,001	390,520,483	不適用
<b>風險為本監管資本比率(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b>						
5及5a	CET1比率(%)	21.60%	21.50%	20.77%	19.66%	18.66%
5b	CET1比率(%) (下限前比率)	21.60%	21.50%	20.77%	19.66%	不適用
6及6a	一級比率(%)	27.82%	27.74%	26.91%	25.63%	24.52%
6b	一級比率(%) (下限前比率)	27.82%	27.74%	26.91%	25.63%	不適用
7及7a	總資本比率(%)	28.68%	28.40%	27.59%	26.32%	25.17%
7b	總資本比率(%) (下限前比率)	28.68%	28.40%	27.59%	26.32%	不適用
<b>額外 CET1 緩衝要求(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b>						
8	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0.40%	0.40%	0.42%	0.44%	0.43%
10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 (只適用於 G-SIB 或 D-SIB)	0.00%	0.00%	0.00%	0.00%	0.00%
11	認可機構特定的總 CET1 緩衝要求(%)	2.90%	2.90%	2.92%	2.94%	2.93%
12	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定後可用的 CET1(%)	17.10%	17.00%	16.27%	15.16%	14.16%
<b>《巴塞爾協定三》槓桿比率</b>						
13	總槓桿比率(LR)風險承擔計量	595,321,310	597,440,133	576,211,548	583,990,436	558,943,131
13a	以證券融資交易(SFT)資產總額平均值為 基礎的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599,092,754	594,571,753	572,580,554	584,827,704	不適用
14, 14a 及 14b	槓桿比率(LR)(%)	17.53%	17.37%	17.74%	17.14%	17.48%
14c 及 14d	以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為基礎的槓桿比 率(%)	17.41%	17.45%	17.85%	17.12%	不適用
<b>流動性覆蓋比率(LCR)</b>						
15	優質流動資產(HQLA)總額	111,779,302	105,262,366	103,699,969	101,740,226	101,253,720
16	淨現金流出總額	81,668,172	74,616,740	77,903,208	72,432,700	72,370,407
17	LCR(%)	137.57%	141.58%	133.82%	141.15%	140.72%
<b>穩定資金淨額比率(NSFR)</b>						
18	可用穩定資金總額	369,630,040	377,565,512	374,254,705	373,812,163	349,319,658
19	所需穩定資金總額	252,281,956	256,157,014	257,793,816	261,488,672	246,080,137
20	NSFR(%)	146.51%	147.40%	145.18%	142.96%	141.95%

註1: 巴塞爾協議 III 最終修訂方案於 2025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實施，本銀行監管披露已應用了相應的披露模板和表格。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KM2(A):主要指標 - 本集團的 LAC 規定(在 LAC 綜合集團層面)**

		(a)	(b)	(c)	(d)	(e)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重要附屬公司在 LAC 綜合集團層面的：						
1	可供運用內部吸收虧損能力	107,529,676	106,248,199	104,818,982	102,794,465	100,287,173
2	《LAC 規則》下的風險加權數額	374,984,742	374,152,837	379,975,001	390,520,483	398,504,768
3	內部 LAC 風險加權比率	28.68%	28.40%	27.59%	26.32%	25.17%
4	《LAC 規則》下的風險承擔計量	595,321,310	597,440,133	576,211,548	583,990,436	558,943,131
5	內部 LAC 槓桿比率	18.06%	17.78%	18.19%	17.60%	17.94%
6a	金融穩定理事會《總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 第 11 條倒數第三段中的後償豁免是否適用？ (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b	金融穩定理事會《總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 第 11 條倒數第二段中的後償豁免是否適用？ (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c	若設有上限的後償豁免適用，則與獲豁免負債 同級並確認為外部吸收虧損能力的已發行資 金的數額，除以與獲豁免負債同級並若無應 用上限則會確認為外部吸收虧損能力的已發 行資金的數額。(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 根據《LAC 規則》，金融穩定理事會《總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 11 條倒數第三段及第二段的後償豁免不適用於香港。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KM2(B):主要指標 - 非香港處置實體的總吸收虧損能力規定(在處置集團層面)**

		(a)	(b)	(c)	(d)	(e)
港幣百萬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b>非香港處置實體在處置集團層面的：(註1)</b>						
1	可供運用外部吸收虧損能力	5,196,427	5,029,188	5,021,949	4,743,987	4,560,577
2	有關非香港 LAC 制度下的總風險加權數額	26,392,241	26,136,140	25,735,215	24,773,390	23,161,385
3	外部吸收虧損能力(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表示)	19.69%	19.24%	19.51%	19.15%	19.69%
4	有關非香港 LAC 制度下的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53,590,553	51,991,556	51,148,784	48,344,084	45,312,112
5	外部吸收虧損能力(以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百分比表示)	9.70%	9.67%	9.82%	9.81%	10.06%
6a	金融穩定理事會《總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 11 條倒數第三段中的後償豁免是否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b	金融穩定理事會《總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 11 條倒數第二段中的後償豁免是否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c	若設有上限的後償豁免適用，則與獲豁免除負債同級並確認為外部吸收虧損能力的已發行資金的數額，除以與獲豁免除負債同級並若無應用上限則會確認為外部吸收虧損能力的已發行資金的數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 由於監管制度下的 LAC 要求尚未在中國大陸實施, 因此, 第 1 至第 5 行的數值是以非香港處置實體的總監管資本、風險加權資產及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來報告。

(港幣千元)

## **OVA：風險管理概覽**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本行」)和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已建立一個有效的風險管治及管理架構，以符合金管局及其他監管者發出的規定。此架構的構造令董事會及高層管理人員能夠以適當授權和制衡履行其風險管理相關職責。該等風險管理職責之履行包括根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目標設定風險偏好、制定風險政策以管理上述策略的執行，並設立相關審批、管控、監測及風險緩釋的程序及限額。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擔當首要責任。為有效管理，董事會授權各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執行風險管理工作。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執行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戰略與企業管治委員會。風險委員會主席負責根據本集團總體戰略而審核其主要風險管理政策，並對其實施情況及效果進行監督和指導。風險委員會並會審議及提請董事會審批本集團之風險偏好框架及陳述書。風險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擁有會計、銀行業、金融業背景或風險管理專業知識。

高級管理層設立個別職能委員會，包括資產負債委員會、金融科技與數字化建設委員會、安全生產委員會、公司業務管理委員會、零售業務管理委員會、問責管理委員會、信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合規及內控委員會。董事會授權各職能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監督集團之公司治理和特定風險領域。

本集團採用金管局之八大潛在風險類別以管理風險，而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營運風險、聲譽風險、法律風險及策略風險。本集團亦對新興風險(如氣候風險)保持警剔。

本集團應用有效之風險管理工具以確保業務和營運在健全和可控的環境下進行。相關管理工具包括政策、程序和限額以識別、計量、監察及控制各類風險。職能委員會審批各工作委員會制定的政策和程序，職能管理部門則通過使用可靠和及時之管理及資訊系統以識別、分析、管理和控制風險。為確保風險管理分工明確，本集團已採納「三道防線」風險管理架構。內部審計人員亦會定期進行以風險為本的審查，以確保本集團之管治完善及符合相關政策和程序之規定。本集團的內控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通過內部審計人員和外部審計師的評估報告進行監督和評估。

本集團致力培養深厚的風險文化，讓全體職員均有對風險的承責及警覺性。全體職員可於內部電子平臺查閱相關風險政策及程序。另一方面，全體職員必須遵守風險政策、程序及限額，避免過度風險承擔，並透過定期向各職能委員會、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各風險領域情況以作監控。

本集團設有風險管理系統，以計量及監察風險、識別高風險領域、以及確保風險程度處於可承受範圍內。其中信用、市場及營運風險管理系統亦用於評估資本充足性。有關系統的特點如下：

### **(a) 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本集團已制定多項政策、程序及評級系統，以識別、計量、監察、控制及匯報所承擔之信貸風險。在此方面，本集團已將信用風險管理指引詳列於信用風險管理之相關政策及程序，對信貸權限授權、授信標準、信貸監控程式、內部評級架構、信貸追收程序及撥備操作訂下規定。本集團持續檢討和改善該等指引，以配合市場轉變、有關法定要求及市場上風險管理程式的最佳做法。

本集團對主要信用風險類型的管理將在後段的信用風險部份進一步闡述。

(港幣千元)

## **OVA：風險管理概覽(續)**

### **(b) 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暴露源自於交易賬戶，而利率風險及匯兌風險則為本集團面對的最主要的市場風險。

本集團已根據其風險偏好制定相關的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壓力測試方法論及風險限額等，以識別、計量及管控市場風險，並會最少每年作重檢，確保其有效性。

### **(c) 操作風險管理機制**

本集團實施集中式風險管理架構及制定操作風險管理政策，以提供全行性的操作風險定義，並明確對識別、評估、匯報、監察及風險緩釋的各項要求。

本集團在操作風險管理架構實施「三道防線」。法律合規部下設的操作風險管理團隊以及其他個別團隊作為第二道防線以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管理出發，負責在其職責範圍內設立和實施各種操作風險政策、機制、工具和方法。

壓力測試為本集團風險管理的重要部分。本集團在適當情況下定期對相關的主要風險進行壓力測試，範圍涵蓋本集團的主要組合（如貸款及投資）。本集團採用各種壓力測試方法及技巧（包括敏感度分析、情景分析及反向壓力測試），評估受壓營商環境下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尤其是對資本充足性及流動資金可能產生的影響。有需要時，管理層亦會果斷制定並執行應對措施以減低潛在影響。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OV1：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下表列示信貸風險、CVA 風險、市場風險及營運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細目分析，概述各類風險的資本規定。最低資本規定指須就相關風險持有的資本額，按其風險加權金額乘以 8%計算。

港幣千元		(a)	(b)	(c)
		風險加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定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326,580,628	323,191,494	26,126,450
2	其中 STC 計算法	326,580,628	323,191,494	26,126,450
2a	其中 BSC 計算法	-	-	-
3	其中基礎 IRB 計算法	-	-	-
4	其中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	-	-	-
5	其中高級 IRB 計算法	-	-	-
5a	其中零售 IRB 計算法	-	-	-
5b	其中特定風險權重計算法	-	-	-
6	對手方違責風險及違責基金承擔	3,573,283	4,844,967	285,863
7	其中 SA-CCR 計算法	3,566,471	4,753,753	285,318
7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	-	-
8	其中 IMM(CCR)計算法	-	-	-
9	其中其他	6,812	91,214	545
10	CVA 風險	2,375,313	3,065,600	190,025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	集體投資計劃 (CIS) 風險承擔——透視計算法 / 第三方計算法	-	-	-
13	CIS 風險承擔——授權基準計算法	-	-	-
14	CIS 風險承擔——備選方法	-	-	-
14a	CIS 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	-	-	-
15	交收風險	-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
17	其中 SEC-IRBA	-	-	-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	-	-
19	其中 SEC-SA	-	-	-
19a	其中 SEC-FBA	-	-	-
20	市場風險	28,131,625	28,387,813	2,250,530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28,131,625	28,387,813	2,250,530
22	其中 IMA	-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	-	-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	-	-
24	業務操作風險	9,660,875	9,995,175	772,870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 (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4,662,878	4,667,788	373,030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29	總計	374,984,602	374,152,837	29,998,768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OV1：風險加權數額概覽(續)**

與2025年9月30日相比，由SA-CCR計算法以外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產生的風險加權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回購交易減少所致。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1: 會計與監管綜合範疇之間的差異及財務報表類別與監管風險類別的對照**

下表列示本集團在財務報表中根據會計綜合範疇與監管綜合範疇下賬面值之間的差異，並列出會計綜合範疇下的財務報表中每一項資產和負債表項目的監管風險類別。

(港幣千元)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	(b)	(c)	(d)	(e)	(f)	(g)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 匯報的賬面值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 的賬面值	各項目之賬面值:				
受信用風險 框架規限			受對手方信用 風險框架規限	受證券化 框架規限	受市場風險 框架規限*		
<b>資產</b>							
現金和在銀行及中央銀行的結存	38,001,300	38,001,300	38,001,300	-	-	-	-
存放銀行款項	60,169,303	60,169,303	60,169,303	-	-	-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422,046	4,422,046	-	-	-	4,422,046	-
衍生金融工具(註 2)	3,629,745	3,629,745	-	3,629,745	-	3,629,745	-
銀行貸款	13,773,671	13,773,671	13,773,671	-	-	-	-
客戶貸款及貿易票據	255,670,899	255,670,899	255,451,724	219,175	-	-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註 1)	175,560,325	175,560,325	175,484,858	2,574,356	-	75,467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516,000	516,000	-	-	-	-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859,151	1,859,151	1,859,151	-	-	-	-
遞延稅項資產	505,184	505,184	-	-	-	-	505,184
固定資產	1,982,136	1,982,115	1,982,115	-	-	-	-
使用權資產	1,028,907	1,028,907	1,028,907	-	-	-	-
無形資產	239,290	239,290	-	-	-	-	239,290
其他資產	3,644,820	3,821,916	2,545,736	323,641	-	-	952,539
<b>資產總額</b>	<b>560,486,777</b>	<b>561,179,852</b>	<b>550,812,765</b>	<b>6,746,917</b>	<b>-</b>	<b>8,127,258</b>	<b>1,697,013</b>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1: 會計與監管綜合範疇之間的差異及財務報表類別與監管風險類別的對照 (續)**

(港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不受資本規定 規限或 須從資本扣減
	(a)	(b)	(c)	(d)	(e)	(f)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 匯報的賬面值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 的賬面值	受信用風險 框架規限	受對手方信用 風險框架規限	受證券化 框架規限	受市場風險 框架規限*	
			各項目之賬面值:				
<b>負債</b>							
銀行的存款和結存	29,730,013	29,730,013	-	-	-	-	29,730,013
客戶存款	409,364,363	410,034,199	-	-	-	-	410,034,199
回購協議下出售的金融資產(註1)	2,395,229	2,395,229	-	2,395,229	-	-	-
衍生金融工具(註2)	3,578,029	3,578,029	-	3,578,029	-	3,578,029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001	2,001	-	-	-	-	2,001
已發行其他債務證券	3,361,372	3,361,372	-	-	-	-	3,361,372
租賃負債	569,996	569,996	-	-	-	-	569,996
應付當期稅項	371,493	369,364	-	-	-	-	369,364
遞延稅項負債	17,780	17,779	-	-	-	-	17,779
其他負債	5,447,979	5,587,319	-	407,176	-	-	5,180,143
<b>負債總額</b>	<b>454,838,255</b>	<b>455,645,301</b>	-	<b>6,380,434</b>	-	<b>3,578,029</b>	<b>449,264,867</b>

\* 就本模版而言，(f)欄亦包括受CVA風險框架規限的項目。

註(1): 由於證券融資交易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風險承擔均按信貸風險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計算資本要求。因此，(b)欄中所示的數額不等於(c)和(d)欄中所示數額的總和。

註(2): 衍生金融工具代表了衍生產品合約的公允價值，這些合約需要計算市場風險資本要求、CVA風險資本要求及對手方信貸風險資本要求。因此，(b)欄中所示的數額不等於(d)和(f)欄中所示數額的總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1: 會計與監管綜合範疇之間的差異及財務報表類別與監管風險類別的對照 (續)**

與2024年12月31日比較，對手方信用風險框架及市場風險框架規限之賬面值減少，主要是由於未到期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減少所致。

**LI2: 監管風險金額與財務報表中賬面值之間的主要差異來源**

下表列示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與於監管綜合範疇下用於計算各資產和負債項目的風險承擔之間的主要差異來源：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	(b)	(c)	(d)	(e)
(港幣千元)		受以下框架規限的項目:				
		總計	信用風險框架	證券化框架	對手方信用 風險框架	市場風險框架*
1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資產賬面值數額 (按模版 LI1)	559,482,839	550,812,765	-	6,746,917	8,127,258
2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負債賬面值數額 (按模版 LI1)	(6,380,434)	-	-	(6,380,434)	(3,578,029)
3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總計淨額	553,102,405	550,812,765	-	366,483	4,549,229
4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106,103,609	26,874,410	-	-	-
5	因撥備考慮而產生的差異	2,560,402	2,560,402	-	-	-
6	由於監管調整和其他差異而產生的差額	1,915,034	(633,747)	-	2,548,780	-
7	因對手方信貸風險而產生的潛在風險承擔	6,478,676	-	-	6,478,676	-
8	以監管為目的所考慮的風險承擔數額	670,160,126	579,613,830	-	9,393,939	4,549,229

\* 就本模版而言，(e)欄亦包括受CVA風險框架規限的項目。

與2024年12月31日比較，對手方信用風險框架下風險承擔數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未到期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減少所致。

(港幣千元)

**LIA: 會計與監管風險承擔數額之間的差額的解釋**

下表闡述就每種風險框架的財務報表金額(範本 LI1)與監管風險承擔金額(範本 LI2)中的差異來源:

(a)	模版 LI1 (a) 及 (b) 欄的數額之間出現的重大差別的原因
	用作監管用途之綜合基礎與作會計用途之綜合基礎並不相同。包括在用作監管用途綜合基礎之附屬公司乃根據金管局按《銀行業(資本)規則》第 3C 條所頒布的通知內列載。
(b)	引致模版 LI2 中會計值與以監管為目的所考慮的數額之間的差別的主要驅動因素
	差異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監管用途的資產負債表外的信用風險承擔乃根據風險本金金額扣除相關撥備後，乘以信用換算因數(「CCF」)；</li> <li>- 財務報表中呈報的賬面值已扣除特定準備金和集體準備金，而用作監管用途的風險承擔金額只扣除特定準備金；</li> <li>- 用作監管用途的風險承擔金額是以本金經調整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資本效應後所得的金額；</li> <li>- 用作監管用途的對手方信貸風險承擔，包括重置成本和潛在風險承擔，以 SACCR 方法計算。</li> </ul>
(c)	適用於資產估值的系統與控制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p>公允價值估計一般是主觀的，並按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關市場資料於某一特定時間作出。本集團利用下列公允價值層級計量公允價值：</p> <p>第一層級：以相同的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計量公允價值。</p> <p>第二層級：採用可直接觀察輸入值(即價格)或間接觀察輸入值(即源自價格)的估值模式計量公允價值。這個層級涵蓋類似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相同或類似工具在非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或其他估值模式，而當中所用的重要輸入值全都是直接或間接可從市場觀察所得的數據。</p> <p>第三層級：運用重要但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這個層級涵蓋非以可觀察數據的輸入值為估值模式所使用的輸入值，而不可觀察的輸入值可對工具估值構成重大影響。這個層級也包括使用以下估值方法的工具，即參考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並需要作出重大的不可觀察的調整或假設，以反映不同工具的差異。</p> <p>若有活躍市場上的市場報價，將會是量度公允價值最適合的方法。因為大多數非上市證券及場外衍生工具均欠缺活躍市場，所以無法直接取得這些金融工具的市場價格。這些工具的公允價值會採用以當前可觀察及可資比較市場參數或交易對手所提供的市場價格為依據的既定估值模式(例如：市場對照法)來計量。如公允價值的釐定是參照外部報價，則會進行價格驗證和合理性檢查。</p>

(港幣千元)

**LIA: 會計與監管風險承擔數額之間的差額的解釋 (續)**

(c)	適用於資產估值的系統與控制 (續)
	<p>(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p> <p>股份掉期是以經紀報價估值。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是以報告日的可觀察匯率和遠期點子釐定。外匯期權主要通過期權定價模型(即加曼-柯爾哈根模型)和使用經紀報價進行估值。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和貨幣掉期)的價值,是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使用適當的孳息曲線折現釐定。</p> <p>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相關存款在考慮本行自身信貸風險後採用預期現金流量淨現值取得估值。嵌入式衍生工具的估值方法與上文提及的其他衍生工具一致。</p> <p>(ii) 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p> <p>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非按公允價值列示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現金和在銀行及中央銀行的存、存放銀行款項、逆回購協議買入的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及貿易票據以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產。這些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減去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非按公允價值列示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銀行的存款和結存、客戶存款、回購協議下出售的金融資產和已發行其他債務證券。這些金融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p> <p>i) 現金和在銀行及中央銀行的結存、存放銀行款項、逆回購協議買入的金融資產和回購協議下出售的金融資產</p> <p>這些餘額主要按市場利率定價,並在一年內到期。因此,其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p> <p>ii) 銀行貸款、客戶貸款和貿易票據</p> <p>大部分銀行貸款、客戶貸款和貿易票據均為浮息,按當時市場利率計算。因此,其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p> <p>iii)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已發行其他債務證券</p> <p>按攤餘成本計量的證券的公允價值採用與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證券相同的方法釐定。詳細資訊載於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和附註 40。</p>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PV1: 審慎估值調整**

下表為調整估值的構成分類：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	(b)	(c)	(d)	(e)	(f)	(g)	(h)
(港幣千元)		股權	利率	外匯	信貸	商品	總額	其中： 交易帳 份額	其中： 銀行帳 份額
1	終止的不確定性， 其中：	-	-	-	-	-	-	-	-
2	中間市價	-	-	-	-	-	-	-	-
3	終止成本	-	-	-	-	-	-	-	-
4	集中	-	-	-	-	-	-	-	-
5	提前終止	-	-	-	-	-	-	-	-
6	模式風險	-	-	-	-	-	-	-	-
7	業務操作風險	-	-	-	-	-	-	-	-
8	投資及資金成本						-	-	-
9	未賺取信用利差						-	-	-
10	將來行政管理成本	-	-	-	-	-	-	-	-
11	其他調整	-	-	-	-	-	-	-	-
12	調整總額	-	-	-	-	-	-	-	-

按公平價值計量的所有資產（包括非衍生及衍生工具）均作出估值調整。在估值調整的評估過程中，本行將評估所輸入的市場數據和模型風險。由於其他因素影響輕微，因此未被考慮。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並沒有估值調整。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下表列示於2025年12月31日監管資本構成要素的細目分類:

於2025年12月31日		(a)	(b)
港幣千元		數額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字母為依據
<b>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票據及儲備</b>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 CE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28,827,843	4
2	保留溢利	50,934,367	6
3	已披露儲備	2,447,235	7+8+9+10+11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協力廠商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CET1 資本的數額)	-	
6	<b>監管扣減之前的 CET1 資本</b>	82,209,445	
<b>CET1 資本：監管扣減</b>			
7	估值調整	-	
8	商譽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9	其他無形資產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239,290	12
10	遞延稅項資產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505,184	3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	
12	在 IRB 計算法下 EL 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提升信用的純利息份額、出售收益及 CET1 資本的其他增加數額	-	
14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16	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 (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	-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 門檻之數)	-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 門檻之數)	-	
20	按揭放款管理權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超出 15% 門檻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2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放款管理權	不適用	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續)**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	(b)
港幣千元		數額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字母為依據
26	適用於 CE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459,367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459,367	8
26c	金融管理專員給予的通知所指明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26d	因機構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低於已折舊的成本價值而產生的累積虧損	-	
26e	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	
26f	於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超出申報機構資本基礎的15%之數)	-	
27	因沒有充足的 AT1 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CE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28	<b>對 CE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b>	1,203,841	
29	<b>CET1 資本</b>	81,005,604	
<b>AT1 資本：票據</b>			
30	合資格 A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23,325,106	5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23,325,106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	
33	須從 AT1 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AT1 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AT1 資本的數額)	-	
36	<b>監管扣減之前的 AT1 資本</b>	23,325,106	
<b>AT1 資本：監管扣減</b>			
37	於機構本身的 AT1 資本票據的投資	-	
38	互相交叉持有的 AT1 資本票據	-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	
40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	
41	適用於 A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A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43	<b>對 A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b>	-	
44	<b>AT1 資本</b>	23,325,106	
45	<b>一級資本(一級資本 = CET1 資本 + AT1 資本)</b>	104,330,710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續)**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a)	(b)
		數額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字母為依據
<b>二級資本：票據及準備金</b>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	
50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準備金及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3,198,966	1+8
51	<b>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b>	3,198,966	
<b>二級資本：監管扣減</b>			
52	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	-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 門檻及(如適用) 5% 門檻之數)	-	
54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之前被指定為屬 5% 門檻類別但及後不再符合門檻條件之數)(只適用於在《資本規則》附表 4F 第 2(1)條下被定義為「第 2 條機構」者)	-	
55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55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非資本 LAC 負債的重大 LAC 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56a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	
56b	按照《資本規則》第 48(1)(g)條規定而須涵蓋,並在二級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57	<b>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b>	-	
58	<b>二級資本</b>	3,198,966	
59	<b>監管資本總額(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b>	107,529,676	
60	<b>風險加權數額</b>	374,984,602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續)**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a)	(b)
		數額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參考號數/字母為依據
<b>資本比率 (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b>			
61	CET1 資本比率	21.60%	
62	一級資本比率	27.82%	
63	總資本比率	28.68%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 (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加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 加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	2.90%	
65	其中: 防護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2.50%	
66	其中: 銀行特定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0.40%	
67	其中: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要求	不適用	不適用
68	用作符合最低資本規定後可供運用的 CET1 (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17.10%	
<b>司法管轄區最低比率 (若與《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要求不同)</b>			
69	司法管轄區 CET1 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b>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 (風險加權前)</b>			
72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以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資本投資	-	
73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510,000	2
74	按揭供款管理權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b>就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b>			
7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 BSC 計算法或 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的準備金 (應用上限前)	3,198,966	1+8
77	在 BSC 計算法或 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上限	4,185,194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 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的準備金 (應用上限前)	-	
79	在 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	

(港幣千元)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續)**

模版附註

(港幣千元)

	內容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基準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239,290	239,290
	<p><u>解釋</u></p> <p>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年12月)第87段所連載,按揭供款管理權可在CET1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CET1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認可機構須遵循有關的會計處理方法,將按揭供款管理權列為在其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無形資產的一部分,並從CET1資本中全數扣減按揭供款管理權。因此,在第9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9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按揭供款管理權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按揭供款管理權所定的10%門檻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15%整體門檻為限。</p>		
10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505,184	-
	<p><u>解釋</u></p> <p>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年12月)第69及87段所連載,視乎銀行予以實現的遞延稅項資產須予扣減,而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則可在CET1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CET1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不論有關資產的來源,認可機構須從CET1資本中全數扣減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因此,在第10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10行所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10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所定的10%門檻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整體15%門檻為限。</p>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
	<p><u>解釋</u></p> <p>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LAC投資總額,認可機構須計算其提供予其任何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任何數額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間接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信納認可機構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引起任可該等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者則除外。因此,在第18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18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p>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續)**

模版附註(續)

(港幣千元)

	內容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基準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 門檻之數)	-	-
	<p><u>解釋</u></p> <p>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總額，認可機構須計算其提供予其任何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任何數額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間接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信納認可機構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引起任何該等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者則除外。因此，在第 19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9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p>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 門檻之數)	-	-
	<p><u>解釋</u></p> <p>為於計算資本基礎時考慮將提供予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視為 CET1 資本票據（見上文有關模版第 18 行的附註）作出扣減的結果，將會令適用於在 AT1 資本票據的其他非重大資本投資的資本扣減的豁免門檻空間可能有所縮小。因此，在第 39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39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p>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 門檻及 (如適用) 5% 門檻之數)	-	-
	<p><u>解釋</u></p> <p>為於計算資本基礎時考慮將提供予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視為 CET1 資本票據（見上文有關模版第 18 行的附註）須作出扣減的結果，將會令適用於在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其他非重大 LAC 投資的資本扣減的豁免門檻空間可能有所縮小。因此，在第 54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54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p>		
<p>備註：</p> <p>上文提及 10% 門檻及 5% 門檻是以按照《資本規則》附表 4F 所載的扣減方法斷定的 CET1 資本數額為基礎計算而得。15% 門檻是指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 年 12 月）第 88 段所述，對香港的制度沒有影響。</p>			

**簡稱：**

CET1: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AT1: 額外一級資本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2: 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

下表辨別會計綜合範圍與監管綜合範圍兩者的分別，以及顯示認可機構公佈的財務報表中的資產負債表與監管資本組成披露模版(模版CC1)所載數字的聯繫。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	(b)	(c)
港幣千元	已發布財務報表中 的資產負債表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	參照
<b>資產</b>			
現金和在銀行及中央銀行的結存	38,001,300	38,001,300	
總現金和在銀行及中央銀行的結存	38,001,809	38,001,809	
集體準備金	(509)	(509)	1
存放銀行款項	60,169,303	60,169,303	
總存放銀行款項	60,171,422	60,171,422	
集體準備金	(2,119)	(2,119)	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422,046	4,422,046	
衍生金融工具	3,629,745	3,629,745	
銀行貸款	13,773,671	13,773,671	
總銀行貸款	13,815,702	13,815,702	
集體準備金	(42,031)	(42,031)	1
客戶貸款及貿易票據	255,670,899	255,670,899	
總客戶貸款及貿易票據	258,655,654	258,655,654	
集體準備金	(2,509,906)	(2,509,906)	1
特定準備金	(474,849)	(474,84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75,560,325	175,560,32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516,000	
金融業實體	-	510,000	2
商業實體	-	6,00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859,151	1,859,151	
遞延稅項資產	505,184	505,184	3
固定資產	1,982,136	1,982,115	
使用權資產	1,028,907	1,028,907	
無形資產	239,290	239,290	12
其他資產	3,644,820	3,821,916	
總其他資產	3,653,735	3,827,753	
集體準備金	(8,915)	(5,837)	1
<b>資產總額</b>	<b>560,486,777</b>	<b>561,179,852</b>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2: 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續)**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	(b)	(c)
港幣千元	已發布財務報表中的資產負債表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	參照
<b>負債</b>			
銀行的存款和結存	29,730,013	29,730,013	
客戶存款	409,364,363	410,034,199	
回購協議下出售的金融資產	2,395,229	2,395,229	
衍生金融工具	3,578,029	3,578,029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001	2,001	
已發行其他債務證券	3,361,372	3,361,372	
租賃負債	569,996	569,996	
應付當期稅項	371,483	369,364	
遞延稅項負債	17,780	17,779	
其他負債	5,447,979	5,587,319	
其他負債	5,268,782	5,408,122	
集體準備金	179,197	179,197	1
<b>負債總額</b>	<b>454,838,255</b>	<b>455,645,301</b>	
<b>權益</b>			
股本	28,827,843	28,827,843	4
其他權益工具	23,325,106	23,325,106	5
儲備	53,495,573	53,381,602	
保留溢利		50,934,367	6
普通儲備		750,956	7
監管儲備		459,367	8
其他儲備		15,323	9
投資重估儲備		1,159,327	10
合併儲備		62,262	11
<b>權益總額</b>	<b>105,648,522</b>	<b>105,534,551</b>	
<b>權益和負債總額</b>	<b>560,486,777</b>	<b>561,179,852</b>	

**附註:**

集體準備金指財務會計下的第一階段: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及第二階段: 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非信用減值。

特定準備金指財務會計下的第三階段: 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值。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A(A): 監管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債務票據的主要特點**

符合監管資本及 LAC 規定的票據

		普通股 (港元)	普通股 (人民幣)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1	發行人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2	獨有識別碼(如 CUSIP、ISIN 或 Bloomberg 對私人配售的識別碼)	不適用	不適用	XS2092236434	XS2142208573	XS2904538522	XS2951344709
3	票據的管限法律	香港	香港	英國法律(次級條款受香港法律監管)	英國法律(次級條款受香港法律監管)	英國法律(次級條款、不可持續經營吸收虧損及相關香港處置機制當局行使香港處置機制當局權力的條款受香港法律監管)	英國法律(次級條款、不可持續經營吸收虧損及相關香港處置機制當局行使香港處置機制當局權力的條款受香港法律監管)
3a	達致《總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 13 條的可強制執行規定的方法(適用於受非香港法律管限的非資本 LAC 債務票據)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監管處理方法						
4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規則#	普通股 一級資本	普通股 一級資本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後規則*	普通股 一級資本	普通股 一級資本	額外一級	額外一級	額外一級	額外一級
6	可計入單獨*/集團/單獨及集團基礎(就監管資本目的)	單獨及集團	單獨及集團	單獨及集團	單獨及集團	單獨及集團	單獨及集團
6a	可計入單獨*/LAC 綜合集團/單獨及 LAC 綜合集團基礎(就 LAC 目的)	單獨及 LAC 綜合集團	單獨及 LAC 綜合集團	單獨及 LAC 綜合集團	單獨及 LAC 綜合集團	單獨及 LAC 綜合集團	單獨及 LAC 綜合集團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A(A): 監管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債務票據的主要特點 (續)**

符合監管資本及 LAC 規定的票據(續)

		普通股本 (港幣)	普通股本 (人民幣)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7	票據類別(由各地區自行指明)	普通股本	普通股本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8	在監管資本的確認數額 (以有關貨幣億元計·於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 65.11 億元	港幣 223.17 億元	港幣 39.01 億元	港幣 38.76 億元	港幣 77.74 億元	港幣 77.74 億元
8a	在吸收虧損能力的確認數額 (以有關貨幣億元計·於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 65.11 億元	港幣 223.17 億元	港幣 39.01 億元	港幣 38.76 億元	港幣 77.74 億元	港幣 77.74 億元
9	票據面值	每股 港幣 40 元	每股 人民幣 40 元	美元 5 億元	美元 5 億元	美元 10 億元	美元 10 億元
10	會計分類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11	最初發行日期	自成立以來	2013年 8月15日	2019年 12月13日	2020年 3月26日	2024年 11月8日	2024年 12月16日
12	永久性或設定期限	永久性	永久性	永久性	永久性	永久性	永久性
13	原訂到期日	沒有到期日	沒有到期日	沒有到期日	沒有到期日	沒有到期日	沒有到期日
14	須獲監管當局事先批准的 發行人贖回權	不適用	不適用	是	是	是	是
15	可選擇可贖回日、或有 可贖回日·以及可贖 回數額	不適用	不適用	可贖回日期為 2024 年 12 月 13 日·按 100% 面值全部贖回	可贖回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26 日·按 100% 面值 全部贖回	可贖回日期為 2029 年 11 月 8 日·按 100% 面 值全部贖回	可贖回日期為 2029 年 12 月 16 日·按 100% 面值全部贖回
16	後續可贖回日(如適 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首個贖回日以後的每個 付息日	首個贖回日以後的每個 付息日	首個贖回日以後的每個 付息日	首個贖回日以後的每個 付息日
	票息/股息						
17	固定或浮動股息/票息	不適用	不適用	固定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其後浮動	固定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其後浮動	固定至 2029 年 11 月 8 日·其後浮動	固定至 2029 年 12 月 16 日·其後浮動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A(A): 監管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債務票據的主要特點 (續)**

符合監管資本及 LAC 規定的票據(續)

		普通股本 (港元)	普通股本 (人民幣)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18	票息率及任何相關指數	不適用	不適用	第 6-10 年： 每年 6.75% · 每半年付息； 第 10 年往後： 第 10 年及此後每 5 年可 重置 · 票息重置日按照 當時 5 年期美國國債加 上固定初始發行利差重 設	第 6-10 年： 每年 6.45% · 每半年付 息； 第 10 年往後： 第 10 年及此後每 5 年可 重置 · 票息重置日按照 當時 5 年期美國國債加 上固定初始發行利差重 設	第 1-5 年： 每年 5.705% · 每半年付 息； 第 5 年往後： 第 5 年及此後每 5 年可 重置 · 票息重置日按照 當時 5 年期美國國債加 上固定初始發行利差重 設	第 1-5 年： 每年 5.579% · 每半年付 息； 第 5 年往後： 第 5 年及此後每 5 年可 重置 · 票息重置日按照 當時 5 年期美國國債加 上固定初始發行利差重 設
19	有停止派發股息的機制	不適用	不適用	有	有	有	有
20	全部酌情、部分酌情、 或強制	不適用	不適用	全部酌情	全部酌情	全部酌情	全部酌情
21	設有遞升息率或其他贖 回誘因	不適用	不適用	沒有	沒有	沒有	沒有
22	非累計或累計	不適用	不適用	非累計	非累計	非累計	非累計
23	可轉換或不可轉換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可轉換	不可轉換	不可轉換	不可轉換
24	若可轉換 · 轉換觸發事 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	若可轉換 · 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	若可轉換 · 轉換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7	若可轉換 · 強制或可選 擇性轉換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	若可轉換 · 指明轉換後 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9	若可轉換 · 指明轉換後 的票據發行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A(A): 監管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債務票據的主要特點 (續)**

符合監管資本及 LAC 規定的票據(續)

		普通股本 (港元)	普通股本 (人民幣)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額外一級 資本工具
30	減值特點	不適用	不適用	有	有	有	有
31	若減值·減值的觸發點	不適用	不適用	發出不可持續經營事件 通知時	發出不可持續經營事件 通知時	發出不可持續經營事件 通知時	發出不可持續經營事件 通知時
32	若減值·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不適用	兩者	兩者	兩者	兩者
33	若減值·永久或臨時性質	不適用	不適用	永久	永久	永久	永久
34	若屬臨時減值·說明債務回復機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4a	後償類別	合約	合約	合約	合約	合約	合約
35	清盤時在償還優次級別中的位置(指明相關法律實體無力償債時在償權人等級中緊接較其優先的票據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不適用	次於銀行存戶、銀行債權人、發行人二級資本證券的債權人以及所有其他次級債權人·與其他一級資本證券享有同等受償地位;但是優先於普通股持有者或依現行法律或合同明文規定受償順序次於資本證券的其他票據持有者。	次於銀行存戶、銀行債權人、發行人二級資本證券的債權人以及所有其他次級債權人·與其他一級資本證券享有同等受償地位;但是優先於普通股持有者或依現行法律或合同明文規定受償順序次於資本證券的其他票據持有者。	次於銀行存戶、銀行債權人、發行人二級資本證券的債權人以及所有其他次級債權人·與其他一級資本證券享有同等受償地位;但是優先於普通股持有者或依現行法律或合同明文規定受償順序次於資本證券的其他票據持有者。	次於銀行存戶、銀行債權人、發行人二級資本證券的債權人以及所有其他次級債權人·與其他一級資本證券享有同等受償地位;但是優先於普通股持有者或依現行法律或合同明文規定受償順序次於資本證券的其他票據持有者。
36	可過渡的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不適用	沒有	沒有	沒有	沒有
37	如是·指明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注意事項:**

- # 須遵守《銀行業(資本)規則》附表 4H 所載的過渡安排下的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
- + 無須遵守《銀行業(資本)規則》附表 4H 所載的過渡安排下的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
- \* 包括單獨—綜合基礎

在以下網站披露有關已發行資本工具的全部條款:

[https://www.asia.ccb.com/hongkong\\_tc/aboutus/financial\\_results/regulatory\\_disclosures.html](https://www.asia.ccb.com/hongkong_tc/aboutus/financial_results/regulatory_disclosures.html)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TLAC1(A): 重要附屬公司的 LAC 組成 (在 LAC 綜合集團層面)**

港幣千元		(a)
	<b>內部吸收虧損能力的監管資本元素及調整</b>	
1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	81,005,604
2	LAC 調整前的額外一級(「AT1」)資本	23,325,106
3	由於並非直接或間接向重要附屬公司的處置集團中的有關處置實體或非香港處置實體發行，亦非由該實體直接或間接持有而不合資格列為內部吸收虧損能力的AT1 資本票據	-
4	其他調整	-
5	在《LAC 規則》下的合資格 AT1 資本	23,325,106
6	LAC 調整前的二級(「T2」)資本	3,198,966
7	屬直接或間接向重要附屬公司的處置集團中的有關處置實體或非香港處置實體發行，並由該實體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內部 LAC 債務票據的 T2 資本票據攤銷部分	-
8	由於並非直接或間接向重要附屬公司的處置集團中的有關處置實體或非香港處置實體發行，亦非由該實體直接或間接持有而不合資格列為內部吸收虧損能力的 T2 資本票據	-
9	其他調整	-
10	在《LAC 規則》下的合資格 T2 資本	3,198,966
11	由監管資本產生的內部吸收虧損能力	107,529,676
	<b>內部吸收虧損能力的非監管資本元素</b>	
12	直接或間接向重要附屬公司的處置集團中的有關處置實體或非香港處置實體發行，並由該實體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內部非資本 LAC 債務票據	-
17	調整前由非資本 LAC 債務票據產生的內部吸收虧損能力	-
	<b>內部吸收虧損能力的非監管資本元素：調整</b>	
18	扣減前的內部吸收虧損能力	107,529,676
19	扣減重要附屬公司的LAC 綜合集團與在該集團之外的集團公司之間、與合資格列為內部吸收虧損能力的非資本項目對應的風險承擔	-
20	扣減所持有其本身的非資本 LAC 負債	-
21	對內部吸收虧損能力作出的其他調整	-
22	扣減後的內部吸收虧損能力	107,529,676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TLAC1(A): 重要附屬公司的 LAC 組成 (在 LAC 綜合集團層面) (續)**

港幣千元		(a)
	就內部吸收虧損能力目的在《LAC 規則》下的風險加權數額及風險承擔計量	
23	在《LAC 規則》下的風險加權數額	374,984,602
24	在《LAC 規則》下的風險承擔計量	595,321,310
	內部 LAC 比率及緩衝資本	
25	內部 LAC 風險加權比率	28.68%
26	內部 LAC 槓桿比率	18.06%
27	在符合 LAC 綜合集團的最低資本要求及 LAC 規定後可供運用的 CET1 資本(以《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下的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表示)	17.10%
28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防護緩衝資本要求加逆週期緩衝資本要求加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以《資本規則》下的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表示)	2.90%
29	其中：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2.50%
30	其中：機構特定逆週期緩衝資本要求	0.40%
31	其中：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	-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TLAC2: 重要附屬公司—法律實體層面的債權人位階**

	港幣千元	債權人位階		第 1 至 2 欄的值的總和
		1 (最後償)	2 (最優先)	
1	有關債權人/投資者是否處置實體或非香港處置實體?	是	是	
2	債權人位階說明	普通股	額外一級資本 (永久性資本債券)	
3	扣除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後的資本及負債總額	28,827,843	23,325,106	52,152,949
4	第 3 行中屬獲豁免負債的子集	-	-	-
5	扣減獲豁免負債後的資本及負債總額	28,827,843	23,325,106	52,152,949
6	第 5 行中屬合資格列為內部吸收虧損能力的子集	28,827,843	23,325,106	52,152,949
7	第 6 行中屬剩餘期限 1 年或以上至 2 年以下的子集	-	-	-
8	第 6 行中屬剩餘期限 2 年或以上至 5 年以下的子集	-	-	-
9	第 6 行中屬剩餘期限 5 年或以上至 10 以下的子集	-	-	-
10	第 6 行中屬剩餘期限 10 年或以上的子集，但不包括永久證券	-	-	-
11	第 6 行中屬永久證券的子集	28,827,843	23,325,106	52,152,949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yB1: 用於逆週期緩衝資本的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佈**

逆週期緩衝資本是按銀行的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所在司法管轄區內有效的適用 CCyB 比率進行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

下表提供與計算本集團的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有關的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佈概要: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a)	(c)	(d)	(e)
	按司法管轄區(J)列出的地域分佈	當時生效的適用 JCCyB 比率(%)	用作計算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的風險加權數額	認可機構特定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	逆週期緩衝資本數額
1	香港特區	0.500%	206,129,221		
2	澳洲	1.000%	454,946		
3	比利時	1.000%	8		
4	智利	0.500%	1,306,025		
5	法國	1.000%	25		
6	德國	0.750%	2,807,914		
7	愛爾蘭	1.500%	1,197,797		
8	荷蘭	2.000%	776,561		
9	韓國	1.000%	119,412		
10	西班牙	1.000%	74,338		
11	英國	2.000%	844,567		
12	總和		213,710,814		
13	總計(包括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設定為零的司法管轄區)		279,766,590	0.398%	1,492,439

註釋:

1. 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地理分配乃參考金管局的國際銀行業務統計資料申報表，據其最終風險的司法管轄區作分配。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R1: 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下表為已發布財務報表內的資產總額與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對帳:

港幣千元

	項目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 槓桿比率框架下的值
1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所載的綜合資產總額	560,486,777
2	對為會計目的須作綜合計算，但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銀行、金融、保險或商業實體的投資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516,000
3	有關符合操作規定可作認可風險轉移的證券化風險承擔的調整	-
4	有關暫時豁除央行儲備的調整	不適用
5	根據認可機構的適用會計框架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但不包括在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值內的任何受信資產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6	有關以交易日會計的、以平常方式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調整	
7	有關合資格的現金池交易的調整	-
8	有關衍生工具合約的調整	6,096,397
9	有關 SFT 的調整 (即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2,793,531
10	有關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調整 (即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	26,882,706
11	可從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豁除的審慎估值調整及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的調整	(179,197)
12	其他調整	(1,274,904)
13	<b>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b>	<b>595,321,310</b>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R2: 槓桿比率**

港幣千元		(a)	(b)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b>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b>			
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或SFT,但包括相關資產負債表內抵押品)	560,326,912	559,398,622
2	還原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須從資產負債表資產中扣減的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抵押品數額	10,308	9,340
3	扣減: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項目資產的扣減	(264,355)	(169,202)
4	扣減:就SFT收到的並已確認為資產的證券作出的調整	-	-
5	扣減:從一級資本扣減的與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相關的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	(3,035,251)	(2,467,257)
6	扣減:斷定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	(1,203,841)	(1,084,841)
7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及SFT)	555,833,773	555,686,662
<b>由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b>			
8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重置成本(如適用的話,扣除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及/或雙邊淨額結算)	2,518,403	2,097,805
9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額	7,472,094	10,864,226
10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方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獲豁免的部分	-	-
11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關聯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	-	-
12	扣減:就已出售信用關聯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獲准的減少及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額獲准的扣減	-	-
13	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9,990,497	12,962,031
<b>由SFT產生的風險承擔</b>			
14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SFT資產總計	2,611,462	4,512,100
15	扣減:SFT資產總計的應付現金與應收現金相抵後的淨額	-	-
16	SFT資產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	182,069	313,820
17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	-
18	由SFT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2,793,531	4,825,920
<b>其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b>			
19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額	106,145,090	103,467,288
20	扣減:就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	(79,262,384)	(79,342,169)
21	扣減:從一級資本扣減的與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相關的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	(179,197)	(159,599)
22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26,703,509	23,965,520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R2: 槓桿比率 (續)**

港幣千元		(a)	(b)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b>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b>			
23	一級資本	104,330,710	103,781,453
24	風險承擔總額	595,321,310	597,440,133
<b>槓桿比率</b>			
25 及 25a	槓桿比率	17.53%	17.37%
26	最低槓桿比率規定	3.00%	3.00%
27	適用槓桿緩衝	不適用	不適用
<b>平均值披露</b>			
28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 (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6,382,906	1,643,720
29	SFT 資產總額季度終結值 (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2,611,462	4,512,100
30 及 30a	根據第 28 行填報的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 (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得出的風險承擔總額	599,092,754	594,571,753
31 及 31a	根據第 28 行填報的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 (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得出的槓桿比率	17.41%	17.45%

與 2025 年 9 月 30 日相比，衍生工具合約的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未結清的衍生交易減少。

與 2025 年 9 月 30 日相比，由 SFT 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未結清的回購交易減少。

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季度末 SFT 資產的總額低於本季度的平均值，主要是由於季度內回購交易量較高所致。

(港幣千元)

## **LIQ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集團由於無法提供資金以應付資產增加或履行到期義務，而承擔難以接受程度損失的風險。背後原因可能是市場失序或流動資金緊張，導致本集團可能需以較大的折讓始能釋除有關風險。

流動性管理的目的在於確保本行有足夠現金流量覆蓋一切財務承諾，同時有能力把握拓展業務的機遇。這包括本集團應付活期存款或於約定到期日的提款、償還到期借款、符合法定流動資金比率，以及把握機遇發放新貸款和作出新投資等能力。

為達到上述目的，本行在設置風險承受能力上採用了審慎的風險偏好。風險偏好是以流動性風險限額與測量框架的形式設置。

本行按照金管局之監管政策手冊《流動性風險監管制度》(LM1)及《穩健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系統及管控措施》(LM2)的要求，制訂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並建立有關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 **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

董事會對制訂有效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負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委員會，負責設置與本集團業務目標、風險狀況匹配的健全風險管理框架，審批重要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並確保有關的風險管理框架及政策得以妥善實施及維護。

風險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資產質量並解決所有重要風險管治和管理事項，包括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指導及監督本行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策略和發展、重檢或審批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及審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狀況。

執行委員會下設資產負債委員會，根據業務策略對流動性風險管理進行監督。

各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審視流動性計量的合規狀況，及修改策略和政策的需要。資金部執行日常的流動資金管理。風險管理部負責日常限額監察和測算，並負責定期向資產負債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報告本行的流動性狀況。內部審計定期進行獨立審查，確保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的有效性和既定的政策的切實執行。

### **融資策略**

本行融資策略的目標是在業務增長機遇和資金穩定性之間取得平衡。本行通過適當的負債組合包括客戶存款、銀行同業借貸及發行可轉讓存款證和債務工具，以保持穩定多樣的資金來源。

董事會每年審批年度資產負債預算表，包括負債組成的計劃。編制預算過程中會考慮不同因素，包括業務增長目標、市場情緒、目標財務比率及監管要求等。

為管理貨幣錯配和避免過度依賴貨幣掉期市場，本行設立掉期資金比率限額並每天進行監控，約束銀行過度利用貨幣掉期市場以某一貨幣資金融資另一貨幣資產。資金期限的多元化程度取決於流動性指標，例如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和中期資金比率。中期資金比率可用以監測短期負債展期為中期資產籌集資金的程度。為了減輕因過度依賴其他建行集團實體在流動性壓力下的傳染風險，本行設定了集團內部流動性限額。

在流動性受壓的情況下，建設銀行總行向本行提供的流動性資金支援是保障本行資金安全的重要措施之一。

### **流動性緩衝**

本行的流動性緩衝主要由現金、中央銀行結存及由主權、中央銀行、內地政策性銀行發行或擔保的高質量有價債務證券所組成。本行持有的流動資金緩衝主要由為流動性覆蓋比率(LCR)所定議的優質流動性資產及其他有價債務證券所組成。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本行通過不同的流動性監控指標和計量工具，如包括期限錯配限額及流動性壓力測試，管控期限錯配幅度以及維持充足的流動性緩衝。

**LIQA: 流動性風險管理 (續)**

**流動性緩衝 (續)**

本行對用作流動性緩衝的資產的市場流通性按市場情況定期進行評估，確保本行的流動性緩衝規模無論在正常情況下還是在受壓的情景下均足以承擔支付及結算責任。

**壓力情景分析**

本行定期進行流動資金壓力測試，以預測銀行於壓力情景中的現金流量和評估流動性緩衝是否充足。壓力情景涵蓋個別機構危機情景、整體市場危機情景及綜合危機情景。各壓力情景下的現金流量是由一系列的既定壓力假設來進行測算。本行會把客戶行為模型結果應用於壓力測試之中的相關產品如客戶存款。本行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和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報告壓力測試結果。本行流動性緩衝應能覆蓋於不同指定壓力情景下的預測現金流出。

**應急融資計劃**

本行設立一套應急融資計劃，制訂策略以識別流動資金事件的發生，並明確一旦發生緊急情況的操作程序。應急融資計劃預設了一系列預警指標及早識別流動資金風險的苗頭，並細化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下的行動步驟及職責分工。此外，潛在資金來源清單是應急融資計劃的重要部分，充分考慮了流動資金危機情景下各資金來源的可靠性、優先次序及預期資金到位時間等因素。

流動性短欠的程度是用來判斷應急融資計劃中的不同嚴重程度及階段，以及相應策略的因素，主要通過壓力測試利用各種超出流動性緩衝的壓力情景來進行測算。本行亦定立了營運持續規劃 (“BCP”) 以應對銀行業的災難及主要危機包括銀行擠兌，而應急融資計劃是營運持續規劃的重要一環以防因銀行擠兌而導致流動性流失。

本行未有訂立任何需要本行履行應急融資義務的協議或安排。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QA: 流動性風險管理 (續)**

流動資金計量

到期日分析

到期日分析會按不同時段列出资產及負債的剩餘期限。各時段的差距金額代表在同一時段內到期的資產及負債的流動資金淨額。本行對每個時段的差距金額設定限額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對於沒有指定到期日的部分負債如客戶活期存款等，會界定為「即時償還」類別，形成該時段較大的負差距。對於接受客戶活期存款的零售商業銀行而言，上述情況導致一定程度的潛在風險。根據經驗，活期存款結餘穩定，負差距的存在不代表資金即時流出。然而，為了減低流動性風險，本行做好了同業和其他融資的安排，並制定了應急融資計劃，以應付突如其來的提款要求。除了客戶存款外，本行也從其他途徑包括同業拆借、發行存款證、母行資金支援及本行股本等為收益資產提供資金。

下表摘錄自流動性監察工具申報表第4部，其中列出本集團到期狀況的詳情，包括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細分相關到期日和由此產生的流動性缺口：

(港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總額	翌日	2至7日	8天至1個月	1個月以上至3個月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6個月以上至1年	1年以上至2年	2年以上至3年	3年以上至5年	超過5年	餘額
流通紙幣及硬幣	198,955	198,955	-	-	-	-	-	-	-	-	-	-
證券融資交易的應收款項	-	-	-	-	-	-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的應收款項	3,170,994	24,368,498	63,790,153	98,161,427	142,337,155	88,858,873	34,985,529	1,356,945	402,509	410,467	30,339	-
存放於中央銀行結餘	1,231,100	1,231,100	-	-	-	-	-	-	-	-	-	-
應收同業款項	110,611,916	22,702,102	9,041,659	5,265,479	15,507,212	25,433,186	9,625,856	11,990,232	2,320,087	8,726,103	110,611,916	-
債務證券	179,703,870	125,317,300	-	5,481,276	7,372,521	11,742,947	11,812,619	5,241,558	5,684,563	6,100,552	950,534	-
客戶貸款	258,737,316	796,608	12,270,737	57,242,832	31,287,932	18,666,098	17,491,062	31,507,655	16,314,849	25,453,160	38,426,135	9,280,248
其他資產	4,414,332	1,985,432	246,665	598,598	16,458	902,592	37,068	72,192	305,310	27,096	125,810	97,111
資產負債表以內的資產總額	558,068,483	176,599,995	85,349,214	166,749,612	196,521,278	145,603,696	73,952,134	50,168,582	25,027,318	40,717,378	39,532,818	9,377,359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資產總額	64,670,340	-	-	-	-	-	-	-	-	-	-	64,670,340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QA: 流動性風險管理 (續)**

流動資金計量(續)

到期日分析(續)

(港幣千元)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	翌日	2 至 7 日	8 天 至 1 個月	1 個月以上 至 3 個月	3 個月以上 至 6 個月	6 個月以上 至 1 年	1 年以上 至 2 年	2 年以上 至 3 年	3 年以上 至 5 年	超過 5 年	餘額
客戶存款	381,838,587	138,448,277	20,347,717	71,485,428	131,480,787	9,700,321	10,376,057	-	-	-	-	
證券融資交易的應付款項	2,395,230	164,178	-	-	1,528,593	423,719	278,740	-	-	-	-	
衍生金融工具的應付款項	3,118,986	24,257,613	63,907,444	98,272,835	142,458,260	88,679,426	35,036,556	1,349,821	396,668	382,529	29,392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29,786,622	16,313,679	58,890	4,255,757	8,865,794	-	-	-	292,502	-	-	-
已發行債務證券、訂明票據及結構性金融產品	29,299,547	671,929	3,643,614	9,305,849	6,101,927	4,101,974	2,131,372	3,342,882	-	-	-	-
其他負債	6,150,719	4,026,686	223,307	259,934	52,953	1,108,764	123,692	168,406	112,696	45,809	27,897	575
股本及儲備	105,474,226	-	-	-	-	-	-	-	-	-	-	105,474,226
資產負債表以內的負債總額	558,063,917	183,882,362	88,180,972	183,579,803	290,488,314	104,014,204	47,946,417	4,861,109	801,866	428,338	57,289	105,474,801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負債總額	53,741,827	210,338	7,217	411,209	3,843,181	13,251,143	15,396,296	7,170,198	2,533,953	10,914,702	3,590	-
淨差距		-7,492,705	-2,838,975	-17,241,400	-97,810,217	28,338,349	10,609,421	38,137,275	21,691,499	29,374,338	39,471,939	
累計差距		-7,492,705	-10,331,680	-27,573,080	-125,383,297	-97,044,948	-86,435,527	-48,298,252	-26,606,753	2,767,585	42,239,524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Q1: 流動性覆蓋比率(LCR)——第1類機構**

按金管局的監管要求，季度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是根據季內每工作日末的流動性覆蓋比率的平均數計算。流動性覆蓋比率能評估流動資產覆蓋30天內到期的淨現金流出總額(來自資產負債表內和表外及包括或有融資義務)的程度。

2025年本行的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保持健康水平。

本行的優質流動性資產主要由現金、中央銀行結存及由主權、中央銀行、內地政策性銀行和非金融企業等發行或擔保的高質量有價債務證券所組成。本行主要資金來源為零售及企業客戶存款。此外，本行亦透過發行存款證、中期票據及短期同業市場拆借等獲取額外批發融資。

本行客戶存款主要為港幣及美元存款。為滿足客戶的貸款需求，本行將盈餘的港元資金轉換為美元及其他貨幣，導致流動性覆蓋比率中的部分貨幣錯配。

本行通過按幣種計算的流動性覆蓋比率限額來控制及監測優質流動資產與淨現金流出之間的貨幣錯配，並根據法定要求和內部風險管理政策要求，對優質流動資產的組成設置集中度上限和限額以進行管理。

本行密切監測所有與客戶承造的交易所交易及場外交易的衍生品風險敞口及其相應的對沖活動。根據市場狀況，銀行可能需要提供抵押品予交易對手。由於相關的風險敞口不大，相對的現金流出對於流動性覆蓋比率的影響輕微。

本行的流動性管理獨立於建行集團其他成員，同時亦未向任何建行集團成員提供任何流動性支援。然而，建行總行為本行提供強大的流動性支援，是本行資金來源的重要部分。

優質流動資產的組成項目為:

	<u>加權值(平均)季度結算至</u> <u>2025年12月31日</u>
1級資產	88,874,661
2A級資產	8,128,766
2B級資產	14,775,875
<b>優質流動資產的加權數總額</b>	<b><u>111,779,302</u></b>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Q1: 流動性覆蓋比率(LCR)—第1類機構(續)**

下表呈示 LCR 及優質流動資產(HQLA)的詳細資料，以及現金流出與流入的細目分類：

港幣千元		季度結算至 2025年12月31日 (75個數據點)	
		(a) 非加權值 (平均)	(b) 加權值 (平均)
披露基礎：香港辦事處			
<b>A. 優質流動資產</b>			
1	優質流動資產(HQLA)總額		111,779,302
<b>B. 現金流出</b>			
2	零售存款及小型企業借款，其中：	<b>214,304,354</b>	<b>15,471,667</b>
3	穩定零售存款及穩定小型企業借款	2,678,275	80,348
4	較不穩定零售存款及較不穩定小型企業借款	96,200,297	9,620,030
4a	零售定期存款及小型企業定期存款	115,425,782	5,771,289
5	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企業借款除外）及認可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其中：	<b>139,837,185</b>	<b>79,466,022</b>
6	營運存款	-	-
7	第6行未涵蓋的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企業借款除外）	139,837,185	79,466,022
8	由認可機構發行並可在LCR涵蓋時期內贖回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	-	-
9	有抵押借款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80,415
10	額外規定，其中：	<b>45,220,534</b>	<b>11,181,650</b>
11	衍生工具合約及其他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出，以及相關抵押品規定所產生的額外流動性需要	2,397,876	2,397,876
12	因結構式金融交易下的義務及因付還從該等交易取得的借款而產生的現金流出	-	-
13	未提取的有承諾融通（包括有承諾信貸融通及有承諾流動性融通）的潛在提取	42,822,658	8,783,774
14	合約借出義務（B節末以其他方式涵蓋）及其他合約現金流出	10,816,666	10,816,666
15	其他或有出資義務（不論合約或非合約義務）	121,082,466	380,357
16	現金流出總額		<b>117,396,777</b>
<b>C. 現金流入</b>			
17	有抵押借出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934,105	-
18	有抵押或無抵押貸款（第17行涵蓋的有抵押借出交易除外）及存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營運存款	101,301,163	25,666,193
19	其他現金流入	80,825,000	10,062,412
20	現金流入總額	183,060,268	35,728,605
<b>D. LCR (經調整價值)</b>			
21	HQLA 總額		111,779,302
22	淨現金流出總額		81,668,172
23	LCR (%)		137.57%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Q2: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第1類機構**

季度結算至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季度結算至2025年12月31日				
		(a)	(b)	(c)	(d)	(e)
披露基礎：香港辦事處		按剩餘到期期限劃分的非加權值				加權額
		無指明剩餘到期期限	少於6個月· 或凡作要求即須付還	6個月以上但 少於12個月	12個月或以上	
<b>A. ASF 項目</b>						
1	資本：	108,213,800	-	-	-	108,213,800
2	監管資本	108,213,800	-	-	-	108,213,800
2a	不受第2行涵蓋的少數股東權益	-	-	-	-	-
3	其他資本票據	-	-	-	-	-
4	零售存款及小型企業借款：	-	202,038,663	7,659,863	24,570	188,813,033
5	穩定存款		1,195,780	-	-	1,135,991
6	較不穩定存款		200,842,883	7,659,863	24,570	187,677,042
7	批發借款：		201,976,270	3,158,323	297,173	68,141,914
8	營運存款		-	-	-	-
9	其他批發借款		201,976,270	3,158,323	297,173	68,141,914
10	具互有關連資產作配對的負債	-	-	-	-	-
11	其他負債：	27,711	28,341,771	2,241,897	3,340,344	4,461,293
12	衍生工具負債淨額	27,711				
13	無計入上述類別的所有其他借款及負債	-	28,341,771	2,241,897	3,340,344	4,461,293
14	<b>ASF 總額</b>					369,630,040
<b>B. RSF 項目</b>						
15	就 NSFR 而言的 HQLA 總額				129,102,387	20,715,343
16	就營運而言存放於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	-	-	-	-
17	依期清償貸款及證券：	75,467	224,120,508	44,284,583	153,311,918	223,382,761
18	借予金融機構的以1級HQLA作抵押的依期清償貸款	-	-	-	-	-
19	借予金融機構的以非1級HQLA作抵押的依期清償貸款·以及借予金融機構的無抵押的依期清償貸款	-	118,170,161	12,457,006	33,131,567	57,085,594
20	借予非金融類法團客戶、零售與小型企業客戶、官方實體、為外匯基金帳戶行事的金融管理專員、中央銀行及公營單位的依期清償貸款(依期清償住宅按揭貸款除外)·其中：	-	82,648,538	19,581,047	70,047,958	110,655,557
21	在STC計算法下風險權重少於或等於35%	-	-	-	-	-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Q2: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第1類機構(續)**

季度結算至2025年12月31日(續):

港幣千元		季度結算至2025年12月31日				
		(a)	(b)	(c)	(d)	(e)
		按剩餘到期期限劃分的非加權值				加權額
披露基礎：香港辦事處		無指明剩餘到期期限	少於6個月· 或凡作要求即須付還	6個月以上但 少於12個月	12個月或以上	
22	依期清償住宅按揭貸款·其中：	-	815,343	731,800	32,155,186	23,296,239
23	在STC算法下風險權重少於或等於35%	-	668,363	589,920	24,046,205	16,259,175
24	不是違責及不合資格成為HQLA的證券·包括交易所買賣股權	75,467	22,486,466	11,514,730	17,977,207	32,345,371
25	具互有關連負債作配對的資產					
26	其他資產：	6,870,156	1,840,286	8,726	8,329	5,725,206
27	實物交易商品·包括黃金	-				-
28	提供作為衍生工具合約開倉保證金及對CCP的違責基金承擔的資產	332,309				282,463
29	衍生工具資產淨額	0				-
30	在調整扣除提供作為變動保證金前的衍生工具負債總額	2,029,607				101,480
31	無計入上述類別的所有其他資產	4,508,240	1,840,286	8,726	8,329	5,341,263
32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165,410,146	2,458,645
33	<b>RSF 總額</b>					252,281,956
34	<b>NSFR (%)</b>					146.51%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Q2: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第1類機構(續)**

季度結算至2025年9月30日:

港幣千元		季度結算至2025年9月30日				
		(a)	(b)	(c)	(d)	(e)
披露基礎: 香港辦事處		按剩餘到期期限劃分的非加權值				加權額
		無指明剩餘到期期限	少於6個月· 或凡作要求即須付還	6個月以上但 少於12個月	12個月或以上	
<b>A. ASF 項目</b>						
1	資本:	106,741,855	-	-	-	106,741,855
2	監管資本	106,741,855	-	-	-	106,741,855
2a	不受第2行涵蓋的少數股東權益	-	-	-	-	-
3	其他資本票據	-	-	-	-	-
4	零售存款及小型企業借款:	-	208,314,892	7,755,728	73,731	194,737,372
5	穩定存款		4,001,656	-	-	3,801,573
6	較不穩定存款		204,313,236	7,755,728	73,731	190,935,799
7	批發借款:		193,176,560	2,979,721	290,974	70,293,071
8	營運存款		-	-	-	-
9	其他批發借款		193,176,560	2,979,721	290,974	70,293,071
10	具互有關連資產作配對的負債	-	-	-	-	-
11	其他負債:	-	29,005,548	5,042,653	3,271,887	5,793,214
12	衍生工具負債淨額	-				
13	無計入上述類別的所有其他借款及負債	-	29,005,548	5,042,653	3,271,887	5,793,214
14	<b>ASF 總額</b>					377,565,512
<b>B. RSF 項目</b>						
15	就 NSFR 而言的 HQLA 總額				124,090,450	18,353,342
16	就營運而言存放於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	-	-	-	-
17	依期清償貸款及證券:	73,127	212,127,870	58,716,524	153,774,838	228,715,598
18	借予金融機構的以1級HQLA作抵押的依期清償貸款	-	-	-	-	-
19	借予金融機構的以非1級HQLA作抵押的依期清償貸款, 以及借予金融機構的無抵押的依期清償貸款	-	105,748,840	24,406,476	33,700,085	61,765,649
20	借予非金融類法團客戶、零售與小型企業客戶、官方實體、為外匯基金帳戶行事的金融管理專員、中央銀行及公營單位的依期清償貸款(依期清償住宅按揭貸款除外), 其中:	-	80,252,935	25,507,194	71,513,279	113,666,351
21	在STC計算法下風險權重少於或等於35%	-	-	-	-	-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LIQ2: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第1類機構(續)**

季度結算至2025年9月30日(續):

港幣千元		季度結算至2025年9月30日				
		(a)	(b)	(c)	(d)	(e)
		按剩餘到期期限劃分的非加權值				加權額
披露基礎：香港辦事處		無指明剩餘到期期限	少於6個月· 或凡作要求即須付還	6個月以上但 少於12個月	12個月或以上	
22	依期清償住宅按揭貸款·其中：	-	825,095	698,142	31,728,817	22,210,825
23	在STC算法下風險權重少於或等於35%	-	747,777	624,621	27,601,439	18,627,134
24	不是違責及不合資格成為HQLA的證券·包括交易所買賣股權	73,127	25,301,000	8,104,712	16,832,657	31,072,773
25	具互有關連負債作配對的資產					
26	其他資產：	7,425,633	2,245,142	1,718	8,527	7,042,516
27	實物交易商品·包括黃金	-				-
28	提供作為衍生工具合約開倉保證金及對CCP的違責基金承擔的資產	395,392				336,083
29	衍生工具資產淨額	374,928				374,928
30	在調整扣除提供作為變動保證金前的衍生工具負債總額	1,486,217				74,311
31	無計入上述類別的所有其他資產	5,169,096	2,245,142	1,718	8,527	6,257,194
32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158,192,079	2,045,558
33	<b>RSF 總額</b>					256,157,014
34	<b>NSFR (%)</b>					147.40%

本行的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在2025年維持在健康水平。穩定資金淨額比率是銀行的可用穩定資金(“ASF”)與本行的所需核心資金(“RSF”)的比率。

可用穩定資金(“ASF”)是本行資本和資產負債表內負債的加權金額之和。本行的負債包括客戶存款·存款證·已發行的中期債務及銀行間貨幣市場借貸。

所需核心資金(“RSF”)是本行的表內資產和表外債務的加權金額之和。本行的資產包括客戶貸款·銀行間貨幣市場貸款和所持有的債務證券。本行的表外債務主要涉及未提取的有承諾融通。

(港幣千元)

## CRA：信用風險的一般資料

信用風險是指借款人或者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其約定承諾而引致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存在於本集團的貸款、租賃、信用卡、貿易融資及財資交易。同時亦存在於表外財務安排，例如貸款承諾、與貿易及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本集團已委任中間控股公司(即「建設銀行」)為信貸顧問。信貸管理部負責對本集團信用風險進行集中管理和控制。信貸審批事宜則由授信審批部負責處理。信貸管理部及授信審批部均為獨立於業務部門，由分管風險條線的副行長監督。此外，執行委員會和風險委員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和信貸委員會兩個功能委員會，分別為各自的風險領域提供指導。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集中監督本集團的整體資產質素以及解決所有重要信用風險管治和風險範疇的問題。該會由分管風險條線的副行長擔任主席，其他常任成員包括：風險管理部主管、授信審批部主管、財務部主管、法律合規部主管、信貸管理部主管。信貸委員會負責本行的貸款質量、審批授權、與信貸相關政策的制定及維護、信貸個案審批及其他信用風險管理事項。該會由分管風險條線的副行長擔任主席。成員包括：風險管理部主管、授信審批部主管、信貸管理部主管、風險管理部副主管、授信審批部副主管、首席審批人和獲委派審批人員。

總體而言，本集團信用風險通過以下流程管理：

- 確保風險狀況符合本集團所制定的風險偏好和策略方向。
- 建立本集團信貸政策和程序，以及制定貸款準則及監督指引予信貸審批人員及業務部門，並按需要持續地重檢及更新信貸政策和程序，以適應信貸組合發展、市場變化及監管機構的要求。
- 由信貸委員會按交易風險、規模及性質進行適當的授權。
- 維護內部風險評級系統，以準確衡量授信的信用風險水平。對於公司信貸組合，本集團採用二維風險評級方法，分別對債務人和債項進行風險評級，以精細化的評級反映風險程度的差異，有助風險與回報分析和加強風險量化作用。對於某些個人信貸組合，本集團亦有採用內部評分模型計量相關之信用風險。
- 根據既定政策及內部風險限額，對大額授信、關連貸款、產品及行業風險集中度情況進行監察與控制，確保作出審慎的信貸決定，同時符合法定要求和監管指引。
- 對特定分類貸款及問題資產的回收進行監察和管理。催收與問題資產管理分別由具備相關經驗和專業知識的專責隊伍負責。
- 定期評估整體及個別貸款減值損失及準備，以確保作出充分的減值準備。
- 對本集團貸款質量進行管理與監察。
- 監督本集團進行壓力測試，通過模擬集團風險敞口在各壓力情境下的狀況，以評估銀行整體的尾部風險敞口，量化可能出現的潛在損失及其對銀行的盈利、流動性和資本充足率各方面的影響。

(港幣千元)

### CRA：信用風險的一般資料(續)

- 協調及監督本集團進行的信貸業務，以確保符合監管規定。

#### (a) 貸款的信貸風險

除貸款批核準則外，本集團亦通過有效及審慎的信貸審批程式來管控信貸風險。被授予信貸審批權的人員，必須具備足以作出適當信貸建議和決定的相關銀行經驗與產品知識。此外，本集團還設有適當的貸後審查程式以確保信貸決策的質素，識別需要關注的負面趨勢，以及確保既定政策規定及程式的有效執行。

在審批過程中，信貸審批人員會評核貸款用途與結構、特定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對所建議之信貸的償還能力，以及相應抵押品性質(如適用)，並按需要制定審批指引，以加強信貸准入的規範。

本集團將其信貸業務分為個人或公司及商業類信貸類別，並按以下方式分別對其風險進行監控：

個人信貸是按照產品及其風險特點分為不同組合，以便作出信貸風險評估及對信貸質素進行持續監察。本集團已確立一套標準信貸批核準則，偏離該準則的信貸申請須獲得特殊批核，並受適當監控。

公司及商業類信貸方面，評估存在的違約風險時，須充分考慮相關之增信措施。本集團已有一套全面的內部風險評級系統，對相關的公司及商業類客戶進行獨立風險評級。本集團定期監控這些內部風險評級，並根據借款人或交易對手財務狀況和還款能力的變化及其相關之增信措施，以更新有關評級。

#### (b) 財資交易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採用內部及外部信貸評級及通過設定個別信貸限額，監控債務證券投資及財資對沖交易的信貸風險，並持續追蹤和監察交易對手的內部及外部信貸評級及相關資訊。

#### (c) 與信貸有關的承諾

與信貸有關的承諾和或然負債所涉及的風險，本質上與客戶貸款的信貸風險相同。因此，在信貸審批要求、信貸組合質素維護的考慮，及抵押條件等各方面的要求，均與審批客戶貸款無異。

#### (d) 抵押品及其他增信措施

本集團就放款而持有抵押品，並制定政策和指引，訂定合格抵押品及其他增信措施的准入條件及其估值方法。然而，信貸審批並非單憑以抵押品或其他增信措施作考慮，而是建基於客戶還款能力的評估。主要的抵押品類別及增信措施包括物業、銀行出具的保函、證券、存款、應收賬項、車輛，以及擔保等。

#### (e) 風險集中

本集團制定不同的國家、個人交易對手、行業、集團內部風險承擔、期限、產品、押品及放款組合之風險上限，以避免風險過度集中。

為確保信貸風險管理於本集團內分工明確，本集團已採納「三道防線」風險管理架構。本集團之內部審計部門對信貸組合質素及風險管理程式進行定期及獨立審查。目的是確保本集團符合既定的信貸政策和程式，而相關的信貸管理程式和監控機制亦有效執行。有關審核結果會定期向董事會層面的審計委員會報告，以作出有效監察。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1: 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下表概述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港幣千元	(a)	(b)	(c)	(d)	(e)	(f)	(g)	
	以下項目的總帳面數額		備抵/減值	其中: 為STC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的信用損失而作出的預期信用損失會計準備金		其中: 為IRB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的信用損失而作出的預期信用損失會計準備金	淨值 (a+b-c)	
	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非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分配於監管類別的特定準備金	分配於監管類別的集體準備金			
1	貸款	804,677	369,679,005	3,029,414	474,849	2,554,565	-	367,454,268
2	債務證券	-	175,281,465	-	-	-	-	175,281,465
3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	106,145,090	179,197	-	179,197	-	105,965,893
4	總計	804,677	651,105,560	3,208,611	474,849	2,733,762	-	648,701,626

如風險承擔已逾期超過90天以上, 或其他因素令借款人可能無法全額支付本集團的債務, 則本集團將該等風險承擔確認為違責。

**CR2: 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下表就2025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包括違責風險承擔數額的任何改變、違責及非違責風險承擔之間的任何變動以及違責風險承擔因撇帳而出現的任何減少, 提供相關資料:

港幣千元		(a)
		數額
1	於上一個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2025年6月30日)	1,097,845
2	期內發生的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	25,797
3	轉回至非違責狀況	(227)
4	撇帳額	(302,320)
5	其他變動	(16,418)
6	於現行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2025年12月31日)	804,677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B：關於風險承擔的信貸質素的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制定減值損失準備的指引。

於各報告期結束日，本集團按資產賬面值進行檢討以決定是否有客觀減值證據。如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均顯示減值證據存在，須減低賬面值至可收回金額，而減值損失於損益表內反映。

各資產類型減值準備的方法及處理於建行(亞洲)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a) (x)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內闡述。

經重訂條款的貸款和應收賬款是因借款人的財政狀況惡化而須重組的貸款，而本集團已就借款人的財政狀況而有所讓步，否則不作此考慮。

經重訂的貸款和應收賬款須持續被監控以判斷它們是否仍然維持減值或逾期。如現有協議取消並同時訂立新協議，而該新協議的條款被評為與原協議有重大差異，原有貸款會被終止確認並按新協議以公允價值確認為一新的金融資產。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風險承擔：

地理區域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香港	353,255,554
中國內地	181,256,756
其他	117,397,927
總額	651,910,237

按剩餘期限劃分的風險承擔：

剩餘期限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387,725,800
1年以上至5年	186,127,698
5年以上	78,056,739
無期限	-
總額	651,910,237

按行業劃分的風險承擔：

行業分類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金融企業	277,904,685
個人其他	86,546,063
資訊科技	36,042,779
製造業	19,506,108
物業發展	5,145,290
物業投資	49,787,114
娛樂活動	506,914
股票經紀	3,730,251
運輸及運輸設備	17,764,810
批發及零售業	20,364,919
其他	134,611,304
總額	651,910,237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B：關於風險承擔的信貸質素的額外披露(續)**

風險承擔信貸質素分析如下：

將風險承擔分析為「無逾期及減值」、「有逾期但未有減值」及「已減值」：

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無逾期及減值	650,531,393
有逾期但未有減值	574,167
已減值	804,677
總額	651,910,237

已逾期但未有減值之風險承擔的年期分析：

有逾期但未有減值的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逾期3個月或以下	574,157
逾期3個月以上	10
總額	574,167

重組風險承擔按已減值及未減值風險承擔劃分的細目分類：

經重組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未有減值	-
已減值	51,432
總額	51,432

按地區分類之已減值風險承擔：

已減值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已減值風險承擔總額	階段三減值損失
香港	800,252	470,479
其他	4,425	4,370
總額	804,677	474,849

按行業分類之已減值風險承擔：

已減值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已減值風險承擔總額	階段三減值損失
個人其他	116,765	94,325
資訊科技	23,913	23,912
製造業	14,512	14,512
物業投資	499,541	244,896
運輸及運輸設備	9,305	9,292
批發及零售業	79,198	63,221
其他	61,443	24,691
總額	804,677	474,849

(港幣千元)

### **CRC：關於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描述披露**

本集團就放款而持有抵押品，並制定政策和指引，訂定合格抵押品及其他增信措施的准入條件及其估值方法。然而，信貸審批並非單憑以抵押品或其他增信措施作考慮，而是建基於客戶還款能力的評估。

就監管資本充足性和管理而言，本集團已制定管理及確認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其中包括收取抵押品及其他增信措施）的政策。本集團所收取抵押品的主要類別亦為《銀行業（資本）規則》所指定的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

在計算監管資本方面，本集團會遵循《銀行業（資本）規則》所訂定的準則，以評估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是否合格。

認可抵押品包括金融及實物抵押品。金融抵押品包括存款、股票、債務證券及基金，而實物抵押品則包括商業物業、住宅物業及運輸設備。本集團會運用《銀行業（資本）規則》所訂定的標準監管扣減，將實施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後的風險額釐定為現行抵押品價值的調整折扣。

認可擔保人是指比借款人具備較低風險權重的官方實體、公營機構、銀行、非銀行金融機構及一般法團。

本集團所用信貸風險緩釋工具（用作資本計算的認可抵押品和認可擔保）的信貸風險集中性和市場風險集中性處於低水準。本集團並無採用財務狀況表內及表外認可淨額結算安排。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3: 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下表顯示信用風險承擔於2025年12月31日獲得不同種類的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涵蓋的程度:

		2025年12月31日				
		(a)	(b)	(c)	(d)	(e)
港幣千元		無保證 風險承擔: 帳面數額	有保證 風險承擔	以認可抵押品 作保證的 風險承擔	以認可擔保 作保證的 風險承擔	以認可信用衍生 工具合約作保證 的風險承擔
1	貸款	351,795,651	15,658,617	462,021	10,087,625	-
2	債務證券	149,844,260	25,437,205	-	25,437,205	-
3	<b>總計</b>	<b>501,639,911</b>	<b>41,095,822</b>	<b>462,021</b>	<b>35,524,830</b>	-
4	其中違責部分	320,230	9,598	8,640	735	-

**CRD: 在STC計算法下使用ECAI評級的描述披露**

本集團採用以下外部信用評估機構用以計算《銀行業(資本)規則》STC計算法下之資本要求:

- 穆迪投資者服務
- 標準普爾評級服務

以下風險承擔類別已採用上述外部信用評估機構之評級:

- 官方實體;
- 公營單位;
- 多邊發展銀行;
- 非指明多邊組織;
- 銀行;
- 合資格資產覆蓋債券;
-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
- 一般法團;及
- 專門性借貸。

本集團依照《銀行業(資本)規則》所定程式,將上述外部信用評估機構的特定債項評級與本集團的銀行賬所記錄的風險承擔作配對。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4: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

下表就任何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不論以全面方法或簡易方法為基礎的認可抵押品)·說明於2025年12月31日其對計算STC計算法下的信用資本規定的影響: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a)		(b)		(c)		(d)		(e)		(f)	
		未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48,293,263	1,180,241	48,293,263	472,096	2,224,360	5%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10,707,724	1,055,000	11,828,314	422,131	2,450,089	20%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15,237,546	-	15,237,546	-	-	0%						
3a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5,568,223	-	5,568,223	-	2,063,466	37%						
4	銀行風險承擔	159,275,369	205,923	159,558,776	22,528	45,285,867	28%						
4a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637,083	3,761,599	637,083	1,212,066	787,856	43%						
5	合資格資產覆蓋債券風險承擔	-	-	-	-	-	0%						
6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228,292,384	117,940,886	228,296,542	20,594,123	213,219,842	86%						
6a	其中: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但不包括於第4a行填報的風險承擔	65,166,503	34,384,736	64,883,096	8,160,958	60,997,987	84%						
6b	專門性借貸	6,131,932	-	5,775,023	-	6,625,709	115%						
7	股權風險承擔	713,393	-	713,393	-	1,783,483	250%						
7a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	-	-	-	-	-	0%						
7b	持有由金融業實體發行的資本票據及該等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	-	-	-	-	-	0%						
7c	由銀行、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及法團發行的後償債項	-	-	-	-	-	0%						
8	零售風險承擔	19,920,250	39,746,518	19,534,347	3,919,148	20,413,045	87%						
8a	因 IPO 融資而產生的風險承擔	-	-	-	-	-	0%						
9	地產風險承擔	51,518,187	1,519,976	50,390,305	172,614	27,102,322	54%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28,930,688	-	27,818,039	-	8,161,719	29%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4: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 (續)**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a)		(b)		(c)		(d)		(e)		(f)	
		未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9b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1,153	-	11,153	-	3,346	30%						
9c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9,058,757	97,141	9,056,594	19,721	5,710,543	63%						
9d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836,429	-	1,836,429	-	1,292,851	70%						
9e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0,087,324	1,249,991	10,076,214	131,769	9,514,362	93%						
9f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304,138	160,047	1,302,178	16,005	1,977,275	150%						
9g	其中：土地購買、開發及建築風險承擔	289,698	12,797	289,698	5,119	442,226	150%						
10	違責風險承擔	328,601	-	328,601	-	484,628	147%						
11	其他風險承擔	4,128,578	-	4,128,578	-	4,128,578	100%						
11a	現金及黃金	643,979	-	643,979	-	11,383	2%						
11b	處於結算或交收過程中的項目	-	-	-	-	-	0%						
12	總計	551,396,512	165,410,144	550,933,973	26,814,706	326,580,628	57%						

與 2025 年 6 月 30 日相比，公營單位、非指明多邊組織及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上升，主要是由於債券投資增加。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下表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展示於2025年12月31日STC計算法下的信用風險承擔的細目分類：

		0%	20%	50%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40,120,112	6,994,213	1,651,034	-	-	-	48,765,359

		0%	20%	50%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12,250,445	-	-	-	-	12,250,445

		0%	20%	30%	50%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15,237,546		-	-	-	-	-	15,237,546

		20%	30%	50%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3a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	3,603,230	1,964,993	-	-	-	5,568,223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20%	30%	40%	50%	75%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 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內)
4	銀行風險承擔	34,772,373	120,678,619	-	4,005,008	-	125,304	-	-	159,581,304

		20%	30%	40%	50%	75%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 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內)
4a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	1,098,927	-	417,956	332,266	-	-	-	1,849,149

		10%	15%	20%	25%	35%	50%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 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內)
5	合資格資產覆蓋債券風險承擔	-	-	-	-	-	-	-	-	-

		20%	30%	50%	65%	75%	85%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 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內)
6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	-	54,812,277		39,520,493	4,907,865	144,946,793	4,703,237	-	248,890,665
6a	其中：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 擔，但不包括於第 4a 行填報的 風險承擔	-	-	12,872,956		23,333,844	-	36,389,509	447,745	-	73,044,054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20%	50%	75%	80%	100%	13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6b	專門性借貸	-	-	-	92,922	2,784,535	2,897,566	-	-	5,775,023

		100%	250%	4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	股權風險承擔	713,393	-	-	713,393	713,393

		250%	400%	1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a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	-	-	-	-	-

		150%	250%	4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b	持有由金融業實體發行的資本票據及該等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	-	-	-	-	-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c	由銀行、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及法團發行的後償債項	-	-	-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45%	75%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8	零售風險承擔	907,627	10,877,825	10,411,336	1,256,707	23,453,495

		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8a	因 IPO 融資而產生的風險承擔	-	-	-

		0%	20%	25%	30%	35%	40%	45%	50%	60%	65%
g	地產風險承擔	-	10,728,906	6,169,298	5,804,509	-	1,420,408	31,124	2,069,778	8,428,175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 (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0,728,906	6,169,298	5,793,356		1,420,408	31,124	2,069,778	36,332	
9b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10,728,906	6,169,298	5,793,356		1,420,408	31,124	2,069,778	36,332	
9c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 (有保證部分)										
9d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 (無保證部分)										

	(續)	70%	75%	85%	90%	100%	105%	11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g	地產風險承擔	3,375,572	522,833	3,813,120	13,778	6,556,502	-	11,489	1,613,000	4,427	50,562,919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 (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564,410	-				-			4,427	27,818,039
9b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1,564,410	-				-			4,427	27,818,039
9c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 (有保證部分)										
9d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 (無保證部分)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0%	20%	25%	30%	35%	40%	45%	50%	60%	65%
9e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1,153	-		-		-	
9f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8,391,843	
9g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		-	8,391,843	
9h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續)	70%	75%	85%	90%	100%	105%	11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9e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11,153
9f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4,019	53,668		626,785			-	-	9,076,315
9g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4,019	53,668		626,785			-	-	9,076,315
9h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0%	20%	25%	30%	35%	40%	45%	50%	60%	65%
9i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9j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9k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9l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		-		

(續)		70%	75%	85%	90%	100%	105%	11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9i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9j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811,162			13,778			11,489		-	1,836,429
9k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518,814	3,759,452		5,929,717			-	-	10,207,983
9l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518,814	3,759,452		5,929,717			-	-	10,207,983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0%	20%	25%	30%	35%	40%	45%	50%	60%	65%
9m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n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o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9p	其中：土地購買、開發及建築風險承擔										

	(續)	70%	75%	85%	90%	100%	105%	11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9m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n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o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318,183	-	1,318,183
9p	其中：土地購買、開發及建築風險承擔					-			294,817	-	294,817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50%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0	違責風險承擔		16,548	312,053		328,601

		100%	1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1	其他風險承擔	4,128,578	-		-	4,128,578

		0%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1a	現金及黃金	632,596	11,383		-	643,979

		0%	2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1b	處於結算或交收過程中的項目	-	-		-	-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風險承擔數額及應用於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的 CCF (根據經轉換風險承擔的風險組別分類):

	風險權重	(a)	(b)	(c)	(d)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未將 CCF 計算在內)	加權平均 CCF*	風險承擔 (已將 CCF 及減低 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	40%以下	255,159,608	4,578,810	0.34	258,095,201
2	40 至 70%	57,234,866	15,426,580	0.34	79,083,952
3	75%	36,543,134	13,797,156	0.19	51,253,417
4	80%	92,922	-	-	92,922
5	85%	8,426,179	5,155,415	0.06	8,720,985
6	90 至 100%	159,749,312	125,904,339	0.13	168,994,757
7	105 至 130%	4,745,216	-	-	4,165,762
8	150%	28,731,882	547,844	0.04	6,628,290
9	250%	713,393	-	-	713,393
10	400%	-	-	-	-
11	1,250%	-	-	-	-
12	總風險承擔	551,396,512	165,410,144	0.16	577,748,679

\* 權重是基於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未將 CCF 計算在內)。

(港幣千元)

## **CCRA：關於對手方信用風險（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產生者）的描述披露**

###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管理

本集團採計算法用標準(對手方信用風險)計算法(SA-CCR 計算法)計算衍生工具合約所引致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監管資本。

本集團已制訂一系列政策及完善的管理架構，以有效地管理此等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在這管理架構下，本集團透過信貸審批程序制定信用限額，以控制衍生品交易產生的結算前及結算信用風險。因此，不同交易對手及各關聯交易對手的信用限額會根據交易對手的信用狀況、抵押品價值、合約性質及實際需要等因素釐定。

就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利用交易現行風險承擔值及交易潛在風險承擔值來監控因市場波動而引致的風險敞口。

授予交易對手的全部信用額度（包括一般信貸以及衍生及外匯產品的結算前限額）須每年以最新資料及交易對手的信用狀況作檢討，並確定是否需要調整信貸組合。

本集團並不鼓勵特定錯向風險交易，例如以交易對手自身股份作抵押品而授予對方信用額度（可用以進行場外衍生品交易），因抵押部分之風險與交易對手的違約概率成正相關並會對本集團產生特定錯向風險。相關之個別授信要求均需具支持理據及經授信審批條線之副主管或以上職級管理層審批。

### 信貸評級下調

國際掉期交易協會主協議中的信貸評級下調條款或信貸附約中的信貸評級下調臨界條款，旨在訂明倘若受影響方的信貸評級跌至低於指定水平時會觸發的行動，包括要求付款或增加抵押品、由非受影響方終止交易，或由受影響方安排轉讓相關交易等。

因本行於現有抵押品協議中並未有相關條款，如本行受信貸評級下調而所需增加抵押品之影響並不大。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R1: 按計算法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分析**

下表就於2025年12月31日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風險加權數額及(如適用的話)用以計算衍生工具合約及證券融資交易的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的計算法下使用的主要參數,提供詳盡細目分類:

		2025年12月31日					
		(a)	(b)	(c)	(d)	(e)	(f)
港幣千元		重置成本	潛在未來 風險承擔	有效預期 正風險承擔	用作計算違 責風險的風 險承擔的α	已將減低信 用風險措施 計算在內的 違責風險的 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 額
1	SA-CCR 計算法 (對於 衍生工具合約)	1,800,710	4,626,728		1.4	8,998,470	3,566,471
1a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對 於衍生工具合約)	-	-		-	-	-
2	IMM(CCR)計算法			-	-	-	-
3	簡易方法 (對於證券融 資交易)					-	-
4	全面方法 (對於證券融 資交易)					333,407	5,569
5	風險值 (對於證券融資 交易)					-	-
6	總計						3,572,040

與2025年06月30日相比,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加權數額下降,主要是由於衍生品及回購交易減少所致。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R3: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 STC 計算法**

下表就受 STC 計算法所規限的衍生工具合約及證券融資交易，展示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細目分類 (不論使用何種計算法斷定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數額)：

港幣千元		2025年6月30日											
		(a)	(b)	(c)	(ca)	(cb)	(d)	(e)	(ea)	(f)	(g)	(h)	(i)
風險權重	風險承擔類別	0%	10%	20%	30%	40%	50%	75%	85%	100%	150%	其他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總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305,560	-	-	-	-	-	-	-	-	-	-	305,560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4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5	銀行風險承擔	-	-	1,235,879	6,137,195	-	320,057	-	-	-	-	-	7,693,131
6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7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	-	-	-	-	-	-	67,562	405,223	1,247	-	474,032
8	零售風險承擔	-	-	-	-	-	-	-	-	859,154	-	-	859,154
9	違責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10	其他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11	總計	305,560	-	1,235,879	6,137,195	-	320,057	-	67,562	1,264,377	1,247	-	9,331,877

與 2025 年 6 月 30 日相比，在 CRM 實施後的對手方違約風險敞口下降，主要由於未償衍生品和回購交易減少。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R5: 作為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 的抵押品組成**

下表就以下所有類別的抵押品提供細目分類: 就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衍生工具合約或證券融資交易 (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 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而言, 為支援或減少該等風險承擔而提供的抵押品或收取的認可抵押品: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a)	(b)	(c)		(d)	(e)	(f)
	衍生工具合約				證券融資交易		
	收取的認可抵押品的公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品的公平價值		收取的認可抵押品的公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品的公平價值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分隔的	非分隔的			
現金 - 本地貨幣	-	-	-	-	-	219,175	
現金 - 其他貨幣	-	407,176	952,539	264,341	2,392,287	-	
本地國債	-	-	-	-	-	2,432,033	
其他國債	-	-	-	-	-	-	
債務證券	-	14,596	-	-	-	191,546	
股權證券	-	-	-	-	595,014	-	
總計	-	421,772	952,539	264,341	2,987,301	2,842,754	

與 2025 年 6 月 30 日比較, 衍生工具合約下收取的認可抵押品的公平價值上升, 和提供的認可抵押品的公平價值下跌, 主要是由於衍生工具合約的公平價值上升。

證券融資交易下收取的認可抵押品及提供的抵押品的公平價值下跌, 主要是由於回購交易下跌。

**CCR6: 信用相關衍生工具合約**

下表披露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細分為購買的信用保障和出售的信用保障的信用相關衍生工具合約的數額: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a)	(b)
	購買的保障	出售的保障
<b>名義數額</b>		
單一名稱信用違責掉期	-	-
指數信用違責掉期	-	-
總回報掉期	-	-
信用相關期權	-	-
其他信用相關衍生工具合約	-	-
<b>總名義數額</b>	-	-
<b>公平價值</b>		
正公平價值 (資產)	-	-
負公平價值 (負債)	-	-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CR8: 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

下表就於2025年12月31日對合資格及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及對應的風險加權數額，提供細目分類(包括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向中央交易對手方提供開倉保證金而產生的信用風險承擔，及對該等中央交易對手方作出的違責基金承擔而產生的信用風險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	
		(a)	(b)
港幣千元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
1	認可機構作為結算成員或客戶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總額)		1,243
2	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不包括於第7至10行披露的項目)，其中：	2,762	55
3	(i)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2,762	55
4	(ii) 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合約	-	-
5	(iii) 證券融資交易	-	-
6	(iv) 受有效跨產品淨額結算協議規限的淨額計算組合	-	-
7	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16,000	
8	非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	-
9	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59,300	1,188
10	非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	-
11	認可機構作為結算成員或客戶對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總額)		-
12	對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不包括於第17至20行披露的項目)，其中：	-	-
13	(i)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	-
14	(ii) 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合約	-	-
15	(iii) 證券融資交易	-	-
16	(iv) 受有效跨產品淨額結算協議規限的淨額計算組合	-	-
17	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	
18	非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	-
19	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	-
20	非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	-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CVA A：關於 CVA 風險的描述披露**

本行持續計量符合會計準則及監管資本要求之信用估值調整("CVA")，並定期進行檢視以評估 CVA 風險的重大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並未使用 CVA 對沖工具。

儘管本行符合條件可將 CVA 風險資本要求設定為交易對手信用風險資本要求的 100%，本行採用簡化基礎法計算 CVA 資本要求。

**CVA1: 在簡化基本 CVA 計算法下的 CVA 風險**

下表展示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簡化基本 CVA 計算法下用於計算 CVA 風險資本要求的組成部分:

港幣千元		(a)	(b)
		組成部分	簡化基本 CVA 計算法下的 CVA 風險資本要求
1	CVA 風險的系統性組成部分的合計	550,477	
2	CVA 風險的獨特組成部分的合計	113,787	
3	總計		190,025

(港幣千元)

**SEC1: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SEC2: 交易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交易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SEC3: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及相關資本規定 - 當認可機構作為發起人**

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由本集團作為發起人的證券化類別及相關資本規定風險承擔於銀行帳內。

**SEC4: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及相關資本規定 - 當認可機構作為投資者**

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由本集團作為投資者的證券化類別及相關資本規定風險承擔於銀行帳內。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MRA：關於市場風險的描述披露**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乃指因市場價格例如匯率、利率及債券價格改變所產生之損失風險。本集團的市場風險暴露源自於交易賬，而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則為本集團面對的最主要市場風險。

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市場風險管理。本集團已根據其風險偏好制定相關的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壓力測試方法論及風險限額等，以識別、計量及管控市場風險，並會最少每年作出重檢，確保其有效性。

本集團之交易活動，主要與外匯及利率市場之交易有關。本集團根據其風險偏好訂定不同之交易限額（如 VaR 風險值）以管理市場風險，也會進行不同的敏感性和歷史及假設性情景下的壓力測試，以計量市場風險暴露水平。交易賬分別由當日及盤中兩方面的報告監控。任何超限情況均會立即與資金部進行調查、溝通，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除總限額外，另有訂明之交易政策及程序以釐定交易員可在指定市場進行交易之範圍。

**MR1: 在 STM 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下表展示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 STM 計算法計算的市場風險資本規定的組成部分：

港幣千元		(a)
		風險加權數額
1	一般利率風險	48,856
2	股權風險	37,714
3	商品風險	2,270
4	外匯風險	2,012,754
5	信用利差風險（非證券化）	89,315
6	信用利差風險（證券化：非相關交易組合）	-
7	信用利差風險（證券化：相關交易組合(CTP)）	-
8	標準違責風險資本要求(SA-DRC)（非證券化）	59,621
9	SA-DRC（證券化：非 CTP）	-
10	SA-DRC（證券化：CTP）	-
11	剩餘風險附加額	-
12	總計	2,250,530

(港幣千元)

## IRRBBA：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承擔 (IRRBB) 是指利率變化對本行之收益和資本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的主要利率風險包括差距風險、息率基準風險和期權風險。

利率風險承擔之風險管理旨在將利率變動而導致的潛在重大損失降低，並使風險維持在可接受風險水平之內。本行建立了一套利率風險承擔的管理政策，該政策說明本行總體利率風險承擔之管理和緩解策略。

本行設定相關利率風險指標和限額以計量、監測和控制利率風險。指標、限額和監測工具包括但不限於重定價差距限額、淨利息收入 (NII)、股權經濟價值 (EVE) 和壓力測試。風險管理部定期審查這些風險指標。風險管理委員會 (RMC) 和風險委員會 (RC) 設立和審核不同程度的限額。這些風險指標會提交至資產負債委員會作決策用途。資產負債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批准的風險偏好，制定資產負債表的結構和策略，以確保業務在可接受的風險承擔範圍內運營。IRRBB 的管理流程也受內部審計的獨立審查。

本行根據利率重定價差距以分析利率風險，以衡量每個時間跨度之資產和負債之間的重定價特徵錯配。利率重定價差距受到時間跨度的限制，並每天進行監控。

此外本行每月以收益和經濟價值波動比率來計量和控制利率風險。從收益的角度來看，淨利息收入計算一年期淨利息收入受到不利的利率走勢所引起的潛在影響。從經濟價值的角度來看，股權經濟價值計算利率受衝擊情景下預期現金流量的現值變化。商業利差和其他差價均包括在計算中。定量披露中顯示的股權經濟價值和淨利息收入是按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督政策手冊 IR-1 規定的情景和假設作計算，而總風險承擔是按金管局標準化框架下的規定計算。

在淨利息收入和股權經濟價值之計算中，由於零售貸款普遍存在提前還款的情況，而且銀行通常無法收取全部的經濟成本，因此本行參考歷史數據建立的提前還款行為模型以估算零售貸款的提前還款率。行為模型會根據市場狀況的重大變化，定期或按需要更頻繁地進行檢討及更新。另一方面，因提早贖回會引致罰款，零售定期存款將根據其合同重新定價日期進行分配。為了保守起見，無固定到期日的存款將分配給下一個工作日。

本行已經開發利率風險承擔之壓力測試來估算淨利息收入和股權經濟價值在壓力情況下的敏感度。壓力測試情景包括參考歷史情景和假設情景之市場變化狀況。

利率風險承擔以衍生工具對沖。相關會計的處理詳情，請參見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截至本報告當日，本行假設無固定到期日存款的到期日皆在翌日的時間段內。(無固定到期日存款平均及最長到期為一日)。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IRRBB1：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的量化資料**

下表就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主要貨幣銀行帳持倉產生的利率風險承擔，提供有關在每個指明的利率衝擊情境下對股權經濟價值及未來 12 個月的淨利息收入變動的資料。

2025 年及 2024 年敏感度分析：

(港幣百萬元)		(a)	(b)	(c)	(d)
		股權經濟價值變動*		淨利息收入變動*	
	期間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	平行向上	5,727	3,390	401	223
2	平行向下	30	-	(401)	(223)
3	較傾斜	1,201	408		
4	較橫向	766	624		
5	短率上升	2,424	1,616		
6	短率下降	51	-		
7	最大值	5,727	3,390	401	223
	期間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8	一級資本	104,331		97,698	

\*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披露要求，股權經濟價值變動和淨利息收入變動的正值乃顯示各相關情況下的損失。

為了對 IRRBB 進行定量估算，本集團假設利率收益率曲線受到衝擊並考慮了選擇權和行為習性的設定，從而計算經濟價值和盈利的變化。這些情境適用於本集團持有的 IRRBB 各主要貨幣的風險敞口。

規定的利率震盪情境是由香港金融管理局在其監管政策手冊 IR-1 “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中提供，其一般描述如下：

1. 平行向上: 利率收益率曲線在所有時間段內平行向上移動
2. 平行向下: 利率收益率曲線在所有時間段內平行向下移動
3. 較傾斜: 短期利率下降而長期利率上升
4. 較橫向: 短期利率上升而長期利率下降
5. 短期利率上升: 利率在最短的時間段內上升差距最大，而差距隨著較長時段減少至與當前利率相若
6. 短期利率下跌: 利率在最短的時間段內下降差距最大，而差距隨著較長時段減少至與當前利率相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對 NII 和 EVE 造成最顯著不利影響的情境為平行向上情境。淨重定價缺口頭寸是影響 NII 和 EVE 的變動的關鍵因素。NII 的變動來自於重定價缺口的變化，而資產重定價期限的延長則增加了在平行向上情境下 EVE 的不利影響。

(港幣千元)

## **REMA: 薪酬制度政策**

就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佈的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作出薪酬披露

董事會已授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監督本銀行薪酬制度的設計和運作事宜。

根據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之工作組則，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組成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由董事會決定產生。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由全體委員選舉，並報經董事會批准後正式產生。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就高級管理人員<sup>備註1</sup>的薪酬待遇作出建議並呈交至董事會審批；
- 監督並審批銀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sup>備註2</sup>、關鍵人員<sup>備註3</sup>及風險管控職能人員的薪酬方案以及其後的任何調整；
- 就本銀行的薪酬結構、年度薪金調整、年度績效獎金及長期激勵措施(如適用)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
- 定期(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本銀行的薪酬政策、制度及其運作事宜。

### **薪酬政策目的及主要特點**

本行薪酬政策旨在於符合當地法律和監管機構要求下，為本行的薪酬制度提供原則性指引，從而支援本行的長期業務戰略和目標。

在訂立本銀行的薪酬政策時，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考慮本銀行的風險承受能力，風險管理架構和長遠財務穩健，此政策適用於所有受聘於本銀行的員工。根據金管局《健全薪酬制度指引》所載的整體原則，本行薪酬政策以下述理念及原則為基礎：

- 提倡按績付酬理念和公平原則，鼓勵績效為本的信念，鼓勵符合本行風險承受能力的行為，支持風險管理框架、企業文化、可持續發展和長期財務穩健的目標；
- 以“薪酬總額(含固定工資及浮動薪酬)”為比較基礎，在決定浮動薪酬時，須考慮員工、相關部門和本行的整體績效表現及有關員工的職務所涉及當前和潛在的風險及資本要求，若本行的財務表現轉差，發放的浮動薪酬總額一般應減少；
- 具一定靈活性，以能對市場變化作出實時反應，確保本行在吸引和挽留合資格員工方面的競爭力；
- 與其它績效管理實務方法相結合，確保員工薪酬水準乃取決於既定及可評估標準(涵蓋財務和非財務因素)的達標情況，徹底遵守員工行為守則、內部監控政策、合規標準、風險管理、環境、社會和管治(ESG)及企業文化要求，於「合規合法」事項堅持“零妥協”標準。

備註1 高級管理人員只包括銀行總裁、候補行政總裁及副總裁。

備註2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為銀行總裁、候補行政總裁及副總裁以外的高級管理人員，例如其他負責該認可機構業務並且向行政總裁直接彙報的高級行政人員及負責審計和法律合規功能的最高級人員。

備註3 關鍵人員指在受僱期間的職責或活動涉及承擔重大風險或代表銀行承擔重大風險的個別員工，除相關職責或活動有機會令銀行承擔較重大風險的資金業務(具交易功能)外，其他業務功能的最高負責人，包括擔任<<銀行業條例>>S72B負責公司業務及零售業務功能的經理，及負責交易銀行業務的最高負責人，以業務功能組織架構中較高級者為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銀行共有13名關鍵人員。

(港幣千元)

## **REMA: 薪酬制度政策(續)**

### **薪酬政策重檢**

在2025年，本行薪酬政策經過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全面審查，並隨後獲得董事會批准。年內政策的主要變化為(1)重檢4類指定人員的崗位名單，以及(2)完善績效考核與遞延支付機制。年度重檢及更新本行薪酬體系的雙重目的在於：首先是確保本行的薪酬做法完全符合所有適用法律、監管要求以及內部政策指引，其次是維持審慎且適當的銀行風險管理，從而保障本行長期穩定性和完整性。

### **薪酬架構**

員工薪酬待遇著眼於由固定薪金和浮動薪酬組成的「薪酬總額」。依循整體報酬原則和現行市場慣例下，支付薪酬總額須遵循政策指引，維持適當平衡，使固定薪金的部分足以吸引和挽留具備相關技能的人員，及浮動薪酬的部分不會實際上變成「非酌情決定」或導致要承受過分風險。浮動薪酬的比重根據職務和職責而變更；對於職級較高的員工而言，浮動薪酬所佔比重通常較大。

固定薪酬指的是基本工資和固定津貼。浮動薪酬主要包括酌情發放的獎金、短期激勵（例如短期銷售激勵、項目獎金等）和長期激勵，如適用，其依據是銀行整體表現、相關業務單位的表現、員工個人表現以及全面考慮員工活動可能帶來的所有當前和潛在的短期及更長週期風險，這些風險可能影響銀行的業績。目前，變動薪酬以現金形式發放。

### **績效管理和浮動薪酬分配**

本銀行的表現將依照預設及可評估的財務及非財務指標進行評估，包括但不限於本銀行在風險管理項目的長遠發展表現。根據本銀行的目標，每個部門將在平衡計分卡的框架下制定其涵蓋財務、非財務、風險管理、合規、環境、社會和管治（ESG）及企業文化目標的績效指標。評估過程中考慮了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流動風險、操作風險、法律風險、合規風險、聲譽風險和氣候風險等主要風險。

員工的績效表現同樣須按與各部門的績效指標相對應的一系列預設及可量度的指標作評估，指標將根據其工作職責及貢獻範圍而設定，涵蓋財務及非財務因素，並就員工遵守行為守則、內部監控政策、合規標準、環境、社會和管治（ESG）要求、風險管理要求和企業文化要求等進行評核。因此，在決定員工的整體績效表現時，將結合財務及非財務因素，如遵守風險管理政策、法規、操守準則（包括反洗錢項目），內部審計結果、遵守企業文化及行為標準、致力於可持續發展和客戶滿意度等多項元素進行決定。對其他僱員有監督角色的員工須增設其他非財務因素作評核，例如在管理和緩解風險，包括不當行為風險的監控責任。於合規合法事項上，本銀行堅持「零妥協」標準。2025年績效管理制度中，嚴格的合規標準和風險管理要求仍然是本銀行的關鍵和強制性元素。對於有風險管控職能之員工，他們須達到其特定之部門及個人主要績效指標而不受其所監察之業務範圍之表現影響。對具有管理下屬責任的員工進行考核時，須額外考慮其在下屬不當行為方面的連帶責任。

銀行整體的浮動薪酬水準參照本銀行的年終整體績效表現釐定。如銀行及部門未能符合財務及非財務指標，銀行浮動薪酬總額將予以扣減。個別員工浮動薪酬與銀行整體、有關業務部門及個人績效表現掛鉤。個別非財務指標表現例如合規、反洗錢等表現比重須高於財務指標，並可對整體績效評級構成較重要的影響。表現未達有關標準或有不當行為記錄的員工須被扣減甚或扣除浮動薪酬。就不當行為負有間接責任的員工亦須接受浮動薪酬扣減。扣減幅度須根據績效管理政策及指引列明的所有因素釐定，並與違規/不當行為所造成的影響及其嚴重性成正比。

(港幣千元)

## **REMA: 薪酬制度政策(續)**

### **支付及遞延發放浮動薪酬**

為使浮動薪酬更能反映本銀行的持續表現，本銀行所發放的浮動薪酬總額應考慮到本身的長遠表現，浮動薪酬在指定情況下須遞延發放，一般與員工的活動或角色所涉及的風險較難量度或需經一段較長的時間才會顯現，或就其他於薪酬政策內列明的情況或由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決定的情況有關。一般而言，相比固定薪酬，須予遞延發放的浮動薪酬的比重應按照員工職級、職責範圍而增加，並與獎金數額成正比。尤其高級管理層及關鍵人員，設有遞延安排的浮動薪酬所佔部分應顯著較高。

遞延薪酬的發放受限於薪酬政策所定的最短延發期和預設的歸屬條件。延發期以循序漸進方式至少分三年，並會與業務性質和風險、員工所承擔的工作以及因工作而產生的風險覆蓋期間掛鉤。遞延薪酬可能根據銀行的歸屬條件予以沒收。除人員不幸身亡或傷殘情況外，遞延薪酬通常不得提早支付，而當員工在正常支付日期前向本銀行呈辭或遭本銀行解僱，未歸屬款項會被沒收。在退休或裁員情況下，遞延支付將根據既定的歸屬時間表執行。遞延薪酬發放如要作例外情況處理，須經按薪酬政策所界定的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或行長的批准。

於績效測評後確定屬明顯錯報數據，或涉及違反政策/程式，或存在欺詐、其他不當行為者，應對尚未發放的遞延浮動薪酬予以退回，已發放獎金及已歸屬的遞延浮動薪酬予以收回。退回或收回薪酬安排如要作例外情況處理，須按薪酬政策所界定的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或行長的批准。

### **持續監察薪酬制度**

本銀行須實施多層監察機制，以確保上述政策受到尊重和得以適當地遵循。

董事會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須監察本銀行的整體薪酬事宜，以確保配合本銀行的企業文化、策略、風險承受能力及監控環境。此外，在適當的情況下，須就薪酬政策與制度的設計和實施事宜，尤其是本銀行各個層面的風險考慮因素，尋求風險管理、合規、財務以及人力資源各方面的專業人員參與和提供意見。為保持本行薪酬水平的市場競爭力，本行在 2025 年持續向韋萊韜悅諮詢有關市場薪酬的數據。

本行審計部須定期進行獨立於管理層的檢討（至少每年一次），以確保本政策的全面性和有效性，以及本行薪酬制度運作是否與政策相符。

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政策手冊 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所載的原則，2025 年本行審計部對薪酬制度進行了獨立於管理層的檢討，檢討結果已提交董事會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REM1: 在財政年度內給予的薪酬**

2025 年度薪酬總額

(港幣千元)	2025*		2024	
	非遞延	遞延	非遞延	遞延
財政年度內所給予的薪酬總額				
(i) 高級管理層				
固定薪酬				
• 人員數目	10		9	
• 現金 <sup>^</sup>	24,906	-	36,678	-
浮動薪酬				
• 人員數目	10		9	
• 現金	5,804	4,914	5,069	4,533
股票及股票掛鉤工具	-	-	-	-
(ii) 關鍵人員				
固定薪酬				
• 人員數目	13		14	
• 現金	30,735	-	28,574	-
浮動薪酬				
• 人員數目	13		13	
• 現金	10,903	7,264	9,467	6,947
• 股票及股票掛鉤工具	-	-	-	-

**REM2: 特別付款**

於 2024 和 2025 年度，本行並無向高級管理層人員及關鍵人員支付保證花紅、簽約受聘酬金或遣散費。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REM3: 遞延薪酬**

2025年度未發放的遞延薪酬總額

(港幣千元)	2025*		2024#	
	(包括就2025年之表現所發放的薪酬)		(包括就2024年之表現所發放的薪酬)	
截至年度未支付的遞延薪酬總額	已歸屬	未歸屬 <sup>+</sup>	已歸屬	未歸屬 <sup>+</sup>
(i) 高級管理層				
• 現金	3,864	15,204	4,129	12,615
• 股票及股票掛鈎工具	-	-	-	-
• 其他(請註明)	-	-	-	-
(ii) 關鍵人員				
• 現金	4,759	21,757	2,552	17,468
• 股票及股票掛鈎工具	-	-	-	-
• 其他(請註明)	-	-	-	-

高級管理層及關鍵人員受內在及外在調整影響的未支付遞延及保留薪酬總額

(港幣千元)	2025*		2024#	
	高級管理層	關鍵人員	高級管理層	關鍵人員
可能受在宣佈給予後出現的外在及/或內在調整影響的未支付遞延及保留薪酬總額 <sup>+</sup>	15,204	21,757	12,615	17,468
在有關財政年度內因在宣佈給予後作出的外在調整而被修訂的薪酬總額	-	-	-	-
在有關財政年度內因在宣佈給予後出現的內在調整而被修訂的薪酬總額	-	-	-	-
在有關財政年度內發放的遞延薪酬總額	3,864	4,759	4,129	2,552

\*注1: 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發表日期, 上述高級管理層及關鍵人員截至2025年12月31日為止年度的總薪酬, 包括按績效表現發放的浮動薪酬均尚未落實, 只以應計金額顯示。

#注2: 2024年末支付的遞延薪酬總額於前次披露以應計金額顯示, 今次披露的2024年浮動薪酬由實際數字代替。是次改動對2024年高級管理層及關鍵人員未支付的遞延薪酬總額數字影響分別下降1.3%及上升0.6%。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REM3: 遞延薪酬(續)**

注 3: 在 2024 年，高級管理層組成並未發生任何變化。而在 2025 年，在高級管理層類別中，人事變動包括 1 名內派高級管理層調回至總行，年內另 1 名內派高級管理層由總行被委派至本銀行。

至於關鍵人員類別，在 2024 年，新增 2 位人員擔任關鍵人員職位，而另外 1 名關鍵人員離任。在 2025 年，有 1 位關鍵人員離任，新增 1 位人員擔任關鍵人員職位。

上述披露的人員數目包含於年內曾任職該職位的人員總量

^注 4: 高級管理層人員發放的總固定薪酬由 2024 年的 3,668 萬港元下降至 2025 年的 2,491 萬港元，降幅為 1,177 萬港元 (-31%)。該變動主要原因是內派管理層薪酬結構調整。

+注 5: 延發獎金餘額總金額由 2024 年的 3,008 萬港元增加至 2025 年的 3,696 萬港元，增幅為 688 萬港元 (+23%)。該變動主要基於期間高級管理層人員及關鍵人員的任命。

注 6: 自 2020 年起，根據總行及境內稅務相關要求，內派人員需進行匯算清繳，需繳付境內個人所得稅。故以上管理層數據中內派管理層的數據包含稅務補貼，價值為國內稅與香港稅款之間的差異。

(港幣千元)

### ORA：業務操作風險框架的一般資料

本集團制定操作風險管理規章制度，建立與自身業務性質、規模、複雜程度和風險特徵相適應的操作風險管理框架，明確治理架構及責任分工，強化“三道防線”協同管控，以操作風險偏好及其傳導為綱領，以操作風險管理工具為支持，以操作風險文化、人員隊伍、約束激勵、信息系統等為保障，對業務產品及管理活動中的操作風險，進行持續地識別評估、控制緩釋、監測報告、資本計量，並週期性開展操作風險管理框架重檢優化，有效防控操作風險、降低損失，提升對內外部事件衝擊的應對能力，將操作風險敞口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之內。

本集團董事會將操作風險作為本機構面對的主要風險之一，承擔操作風險管理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承擔操作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主要職責包括組織制定操作風險管理規章制度等建立分工合理、職責明確、報告關係清晰的操作風險組織架構。其中：所有的前、中、後台部門均為第一道防線，是操作風險的直接承擔者和管理者，負責各自領域內風險的識別評估、控制緩釋、監測報告等工作；法律合規部下設的操作風險管理團隊，以及個別管理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的部門作為第二道防線，負責指導、監督第一道防線的操作風險管理工作。審計部作為第三道防線，負責對第一、二道防線履職情況及有效性進行監督評價。

本集團秉持“穩健審慎全面主動”的風險文化，倡導風險管理從高層做起，傳導全員、全面、全過程、主動開展操作風險管理的價值導向。本集團在風險偏好的整體框架下，有效設定操作風險偏好並推動偏好傳導，持續強化風險監測，確保操作風險在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強調定期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報告操作風險管理總體狀況和重大操作風險事件，為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決策提供有效支持。

本集團持續加強內部控制作為操作風險管理的有效手段，結合風險識別評估結果，在制度、流程和系統等建設中充分考慮內部控制要求，在業務、產品以及管理活動中實施控制緩釋，營造良好的內部控制環境。對於不同等級的操作風險，本集團採取接受、降低、轉移、規避等差異化管理策略；對於操作風險較高的業務，通過購買保險、業務外包等措施緩釋風險；對於無法有效緩釋的，採取規避策略，嚴控相關產品及業務准入。

本行採用操作風險管理系統的內部損失數據以支持系統化計量操作風險資本。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OR1：過往虧損**

下表展示最近 10 個周年報告期中，根據招致虧損的會計日期的合計業務操作風險虧損：

		(a)	(b)	(c)	(d)	(e)	(f)	(g)	(h)	(i)	(j)	(k)
		2025	2024	2023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平均
<b>使用 20 萬港元門檻</b>												
1	已扣除收回數額的業務操作虧損總額 (未作豁除)	1,278	115	1,238	4,889	8,500	177	12,182	390	185	1,466	3,042
2	業務操作風險虧損總次數	2	1	2	1	1	9	12	1	1	3	3
3	已豁除的業務操作風險虧損總額	-	-	-	-	-	-	-	-	-	-	-
4	豁除總次數	-	-	-	-	-	-	-	-	-	-	-
5	已扣除收回數額及已豁除的虧損的業務 操作虧損總額	1,278	115	1,238	4,889	8,500	177	12,182	390	185	1,466	3,042
<b>使用 100 萬港元門檻</b>												
6	已扣除收回數額的業務操作虧損總額 (未作豁除)	-	-	-	4,889	8,500	177	11,545	-	-	-	2,511
7	業務操作風險虧損總次數	-	-	-	1	1	9	11	-	-	-	2
8	已豁除的業務操作風險虧損總額	-	-	-	-	-	-	-	-	-	-	-
9	豁除總次數	-	-	-	-	-	-	-	-	-	-	-
10	已扣除收回數額及已豁除的虧損的業務 操作虧損總額	-	-	-	4,889	8,500	177	11,545	-	-	-	2,511
<b>計算業務操作風險資本要求的詳情</b>												
11	是否使用虧損來計算內部損失倍率 (ILM) (是 / 否) ?	是										
12	若在第 11 行填「否」，內部虧損數據 的豁除是否因不符合虧損數據的最低標 準所致 (是 / 否) ?	不適用										
13	虧損事件門檻：就業務操作風險資本要 求計算而言，20 萬或 100 萬港元 (若 適用)	20 萬港元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OR2：業務指標及業務指標組成部分的細目分類**

下表展示業務操作風險資本要求計算的業務指標(BI)及其組成部分的細目分類。

		(a)	(b)	(c)
	BI 及其子組成部分	T	T-1	T-2
1	利息、租賃及股息組成部分	8,483,996		
1a	利息及租賃收入	22,278,615	24,195,696	21,570,200
1b	利息及租賃開支	12,635,848	15,567,354	14,582,965
1c	有息資產	541,883,093	499,098,937	466,092,253
1d	股息收入	80,986	106,866	5,792
2	服務組成部分	1,960,767		
2a	費用及佣金收入	1,612,869	1,272,391	1,146,083
2b	費用及佣金開支	322,172	217,584	221,434
2c	其他營運收入	636,100	622,214	592,644
2d	其他營運開支	-	-	-
3	金融組成部分	438,796		
3a	交易帳淨損益	895,069	11,626	329,702
3b	銀行帳淨損益	(60,426)	(324)	(19,242)
4	BI	10,883,559		
5	業務指標組成部分(BIC)	1,332,534		

**OR3：業務操作風險最低資本規定**

		(a)
1	業務指標組成部分(BIC)	1,332,534
2	內部損失倍率(ILM)	0.58
3	業務操作風險最低資本規定	772,870
4	業務操作風險的總風險加權數額	9,660,875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ENC: 資產產權負擔**

下表列出了資產負債表上受限制及未受限制的資產細目。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a) 具產權負擔資產	(c) 無產權負擔資產	(d) 總計
現金和在銀行及中央銀行的結存和存放銀行款項	-	98,170,603	98,170,603
金融資產	2,586,362	179,771,160	182,357,522
貸款	-	269,444,570	269,444,570
其他資產	-	11,207,157	11,207,157
<b>資產總額</b>	<b>2,586,362</b>	<b>558,593,490</b>	<b>561,179,852</b>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或有負債和承擔**

或有負債和授信承擔各主要類別合約金額概述如下：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34,627	35,231
與交易有關的或有項目	3,425,286	3,607,576
與貿易有關的或有項目	1,150,501	1,015,272
其他承諾：		
可因借款人信用變差而無條件或自動取消	52,361,781	48,930,640
原到期日一年或以內	29,144,228	2,093,219
原到期日一年以上	20,028,667	39,945,553
<b>總額</b>	<b>106,145,090</b>	<b>95,627,491</b>
<b>信用風險加權金額</b>	<b>22,337,014</b>	<b>18,622,395</b>

由於巴塞爾協議 III 最終修訂方案於 2025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實施，上述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監管披露是參照經修訂的填報指示而編制。

或有負債和承擔來自與信貸有關的工具，包括信用證、擔保和授信承擔。這些與信貸有關的工具所涉及的風險基本上與給予客戶備用信貸時所承擔的信貸風險相同。因此，這些交易亦須符合客戶申請貸款時所遵照的信貸申請、維持信貸組合及抵押品等規定。合約金額是指當合約款額被全數提取，但客戶不履約時需要承擔的風險金額。由於有關備用信貸可能在未被提取前已到期，故合約金額並不反映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是在顧及風險轉移因素後，按交易對手所在地列入財務狀況表內的風險。如果交易對手的債權擔保方的國家有別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國家，有關風險便會轉移至擔保方所在國家。如果索償對象是銀行的分行，有關風險便會轉移至其總辦事處所在國家。風險轉移後，佔國際債權總額 10% 或以上的國家或地區債權如下：

(港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私營單位		總額
			非銀行金融機構	非金融私營單位	
發達國家	41,554,509	14,987,247	2,211,270	6,613,508	65,366,534
發展中亞太區	109,078,447	8,205,315	4,466,208	50,845,870	172,595,840
- 其中中國	107,157,346	7,202,623	4,408,444	44,831,816	163,600,229
離岸中心	3,609,984	5,984,405	52,781,842	60,706,497	123,082,728
- 其中香港	984,816	5,984,405	52,781,842	58,388,389	118,139,452

  

(港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私營單位		總額
			非銀行金融機構	非金融私營單位	
發達國家	19,480,117	13,271,417	608,429	5,875,755	39,235,718
發展中亞太區	90,327,650	13,551,048	4,994,733	41,167,825	150,041,256
- 其中中國	88,766,388	12,786,440	4,352,530	36,350,505	142,255,863
離岸中心	5,632,699	5,469,457	50,047,558	76,035,253	137,184,967
- 其中香港	1,085,652	5,469,457	50,047,558	72,696,614	129,299,281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按地區分類之客戶貸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按地區分類之客戶貸款分析如下。地區分析是以客戶所在地為依據，當中已計及風險轉移因素。

於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貸款總額	已減值貸款	已逾期貸款	特定準備金	集體準備金
香港特區	204,362,990	800,252	684,785	470,479	1,727,552
中國	32,790,476	4,411	2,526	4,356	617,996
其他	35,317,889	15	-	14	206,389
	<u>272,471,355</u>	<u>804,678</u>	<u>687,311</u>	<u>474,849</u>	<u>2,551,937</u>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貸款總額	已減值貸款	已逾期貸款	特定準備金	集體準備金
香港特區	239,581,244	863,600	572,020	519,402	1,334,506
中國	22,876,474	57,285	52,843	57,201	105,396
其他	22,719,100	-	-	-	165,835
	<u>285,176,818</u>	<u>920,885</u>	<u>624,863</u>	<u>576,603</u>	<u>1,605,737</u>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餘額 (港幣千元)	備有抵押品* 的貸款比重 %	餘額 (港幣千元)	備有抵押品* 的貸款比重 %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物業發展	10,092,034	71.3	15,398,107	91.54
物業投資	20,832,788	93.4	23,827,620	93.76
金融企業	46,395,165	11.68	41,422,537	12.38
股票經紀	634,663	0.00	852,944	2.34
批發及零售業	3,834,784	82.69	5,434,808	73.73
製造業	6,372,448	58.51	7,081,645	70.39
運輸及運輸設備	6,163,895	80.99	10,556,406	44.59
娛樂活動	439,174	0.00	125,000	0.00
資訊科技	8,745,693	68.35	6,137,122	45.46
其他	27,256,795	33.63	20,165,986	48.84
	<u>130,767,439</u>		<u>131,002,175</u>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的樓宇 貸款	196	100.00	364	100.00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26,634,642	99.68	28,818,627	99.99
信用卡貸款	3,530,651	0.00	3,535,975	0.00
其他	15,721,299	40.71	13,762,811	46.91
	<u>45,886,788</u>		<u>46,117,777</u>	
貿易融資	1,052,088	26.22	1,866,334	74.49
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	94,008,175	29.95	105,169,959	39.29
應計收利息	756,865		1,020,573	
<b>客戶貸款總額</b>	<u><u>272,471,355</u></u>		<u><u>285,176,818</u></u>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續)

客戶貸款總額(不少於貸款總額10%)進一步分析資料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貸款總額	已減值貸款	已逾期貸款	特定準備金	集體準備金
金融企業	46,395,165	-	9	-	86,393
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	94,008,175	22,632	15,842	15,867	984,340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貸款總額	已減值貸款	已逾期貸款	特定準備金	集體準備金
金融企業	41,422,537	-	-	-	63,691
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	105,169,959	250,018	247,748	233,941	555,182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內地活動的風險承擔

下表概述本行內地活動的風險承擔，按非銀行的交易對手類型進行分類：

於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交易對手類型	資產負債 表內之風險	資產負債 表外之風險	總額
(a) 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79,556,436	20,627,619	100,184,055
(b) 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9,888,548	719,927	10,608,475
(c) 居住內地的中國公民或其他於境內註冊成立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38,499,116	8,856,094	47,355,210
(d) 並無於上述(a)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機構	4,287,828	266,659	4,554,487
(e) 並無於上述(b)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機構	3,403,484	289,132	3,692,616
(f) 居住內地以外的中國公民或於境外註冊之其他機構，其於內地使用之信貸	7,348,003	1,762,642	9,110,645
(g) 其他被申報機構視作非銀行的內地交易對手之風險	1,015,066	-	1,015,066
總額	<u>143,998,481</u>	<u>32,522,073</u>	<u>176,520,554</u>
扣除撥備後的資產總額	<u>558,857,650</u>		
資產負債表內之風險承擔佔資產總額的比例	<u>25.77 %</u>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交易對手類型	資產負債 表內之風險	資產負債 表外之風險	總額
(a) 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98,901,080	17,995,591	116,896,671
(b) 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9,788,866	776,227	10,565,093
(c) 居住內地的中國公民或其他於境內註冊成立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33,346,401	8,170,970	41,517,371
(d) 並無於上述(a)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機構	4,581,969	339,795	4,921,764
(e) 並無於上述(b)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機構	3,397,179	-	3,397,179
(f) 居住內地以外的中國公民或於境外註冊之其他機構，其於內地使用之信貸	6,960,470	1,191,687	8,152,157
(g) 其他被申報機構視作非銀行的內地交易對手之風險	703,315	21,010	724,325
總額	<u>157,679,280</u>	<u>28,495,280</u>	<u>186,174,560</u>
扣除撥備後的資產總額	<u>520,593,712</u>		
資產負債表內之風險承擔佔資產總額的比例	<u>30.29 %</u>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貨幣集中情況

本集團有以下外匯淨倉盤佔整體外匯淨倉盤總額 10% 以上: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人民幣	美元	其他	總額
現貨資產	69,454,465	232,199,625	34,035,898	335,689,988
現貨負債	(82,822,414)	(186,436,173)	(36,984,248)	(306,242,835)
遠期買入	113,253,748	219,634,569	51,002,982	383,891,299
遠期賣出	(122,172,314)	(247,590,360)	(48,160,914)	(417,923,588)
期權持倉淨額	(239,369)	6,054	-	(233,315)
長/(短)盤淨額(附註 2)	<u>(22,525,884)</u>	<u>17,813,715</u>	<u>(106,282)</u>	<u>(4,818,451)</u>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人民幣	美元	其他	總額
現貨資產	68,425,233	198,733,082	31,601,942	298,760,257
現貨負債	(73,385,043)	(177,368,681)	(26,127,718)	(276,881,442)
遠期買入	196,342,346	265,161,487	25,118,549	486,622,382
遠期賣出	(213,301,316)	(287,224,103)	(30,596,573)	(531,121,992)
期權持倉淨額	6,965	(7,044)	-	(79)
長/(短)盤淨額(附註 2)	<u>(21,911,815)</u>	<u>(705,259)</u>	<u>(3,800)</u>	<u>(22,620,874)</u>

期權持倉淨額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之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結構性持倉淨額。

附註 1: 本集團外匯風險承擔乃根據香港金管局的「MA(BS)6 - 持有外匯情況申報表」編製。

附註 2: 人民幣現貨負債包括金額為人民幣 176 億元(港幣 223 億元)資本金。人民幣短倉淨額主要源自於 2015 年內轉換與人民幣資本金相關的資產為港幣資產。

附註 3: 美元現貨負債包括面值為美元 30 億元的一級資本工具(港幣 233 億元)。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詞彙

<u>簡寫</u>	<u>敘述</u>
ASF	可用穩定資金
AT1	額外一級資本
BI	業務指標
BIC	業務指標組成部分
BSC	基本計算法
CCF	信貸換算因數
CCP	中央交易對手方
CCR	對手方信用風險
CCyB	逆週期緩衝資本
CEM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CIS	集體投資計劃
CRM	減低信用風險措施
CVA	信用估值調整
D-SIB	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
EAD	違責風險承擔
EPE	預期正值風險承擔
FBA	備用法
G-SIB	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
ILM	內部損失倍率
IMM	內部模式計算法
IMM (CCR)	對手方信用風險的內部模式計算法
IRB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LTA	推論法
MBA	委託基礎法
N/A	不適用
PFE	潛在未來風險承擔
PSE	公營單位
RC	重置成本
RSF	所需穩定資金
RW	風險權重
RWA	風險加權資產
SA-CCR	標準計算法(對手方信用風險)
SEC-ERBA	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SEC-FBA	證券化備選計算法
SEC-IRBA	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SEC-SA	證券化標準計算法
SFT	證券融資交易
STC	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
STM	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
VaR	風險值